

证券代码：300811

证券简称：铂科新材



深圳市铂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POCO Holding Co., Ltd.)

(深圳市南山区北环路南头第五工业区 2 栋 3 层 301-306 室)

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说明书摘要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 10 号兆泰国际中心 A 座 15 层

联席主承销商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腾飞一街 2 号 618 室

二〇二二年三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募集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募集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证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证券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证券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重大事项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时，应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风险因素”全文，并特别注意以下风险。

一、原材料价格波动对经营业绩影响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35.28%、31.72%、32.80% 和 37.17%，占比相对较高，原材料的价格变动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存在一定的影响。公司生产产品的主要原材料包括纯铁、硅、铝锭等大宗原材料，大宗原材料的价格具有一定的市场周期性，自 2020 年下半年以来，大宗商品原材料价格呈现持续上涨趋势，直接导致公司原材料采购成本的提升，并进而传导至公司生产环节，导致单位产品成本有所增加。同时，公司下游用户主要为世界 500 强企业或光伏发电、变频空调等行业中龙头企业，公司与其相比整体规模相对偏小且议价能力相对有限，加之公司的合金软磁粉芯产品需要经电感元件生产企业加工成电感元件后才可用于光伏逆变器、变频空调等电力电子设备，整体业务链条相对较长，价格传导机制存在一定时滞。因此，原材料的阶段性价格上涨压力直接影响了公司毛利率水平和净利润规模，对公司整体经营业绩造成了一定负向影响。

假设公司生产所消耗的纯铁、硅、铝锭的数量、产品的产量、销售单价和销售数量保持不变，且各期敏感性分析计算的基数分别为公司各期实际毛利率水平、净利润水平及主要原材料平均采购单价，在此基础上假设纯铁、硅、铝锭的采购单价分别上涨和下降 20%、50%、80% 及 100%，测算其对毛利率和净利润影响的敏感系数如下：

敏感系数	纯铁	硅	铝锭
毛利率敏感系数	-0.28~-0.43	-0.06~-0.09	-0.04~-0.06
净利润敏感系数	-0.56~-0.90	-0.12~-0.19	-0.07~-0.13

公司主要原材料纯铁、硅和铝锭 2021 年 1-9 月的平均采购单价较 2020 年度平均采购单价的涨幅分别为 20.63%、19.09% 和 34.32%，报告期内，上述主要原材料纯铁、硅和铝锭在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材料的占比平均在 60%、13% 和 8% 左右。其中，纯铁的占比高于其他原材料，其价格变动对经营业绩的影响较大，如在其他因素不变的情况下：（1）报告期内：纯铁价格分别上升 20%、50%、80% 和 100% 时，会导致营业成

本中的直接材料成本平均增加 14.48%、36.21%、57.93%和 72.41%，进而导致毛利率平均下降 6.55%、16.36%、26.1%和 32.72%，导致净利润平均减少 12.90%、32.24%、51.58%和 64.48%。(2)报告期各期：①纯铁的价格分别上涨 341.94%、355.07%、323.47%和 235.04%时，将导致各期毛利率为零；②纯铁的价格分别上涨 179.96%、178.24%、179.31%和 110.52%时，将导致各期净利润为负，达到盈亏平衡点。

经上述分析可知，虽然在达到上述盈亏平衡点时，纯铁的价格波动幅度远大于 2021 年 1-9 月纯铁采购价格涨幅 20.63%，原材料价格波动导致公司盈利为负的风险相对较小，但如果未来原材料价格持续上涨偏离预期，且公司成本管控不力或公司无法将原材料价格上涨的成本压力及时传递给下游客户，则可能会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二、毛利率下降风险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40.76%、42.14%、38.88%和 34.49%，毛利率相对较高但自 2020 年开始呈现下降的趋势，其中，2020 年同比 2019 年下降了 3.26%，2021 年 1-9 月同比 2020 年全年和 2019 年全年分别下降了 4.39%和 7.65%。公司最近两年毛利率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主要是受下游太阳能光伏、家电等行业的部分降价压力传导，合金软磁产品价格呈现一定下行趋势。虽然公司为弱化产品价格下降对毛利率水平及公司整体盈利能力的影响，近两年持续进行工艺改进、产品升级以及产能扩充，通过降本增效、提升管理、规模效应等降低产品单位成本，并取得了一定效果，但受原材料价格阶段性上涨过快等因素影响，自 2020 年开始公司产品降本措施的效果被蚕食较多，相应影响了整体毛利率水平。

若未来公司不能持续推出领先市场的新产品，或原材料价格继续持续上涨过快导致产品成本上升，且公司无法将原材料价格上涨压力传导至下游，或其他市场竞争加剧引致产品大幅降价等情形，均有可能导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的进一步下降，进而对公司的整体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三、最近一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可能引起的偿债风险

公司最近一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是受结算方式影响，应收款项采用票据结算方式占比较高，公司报告期各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流

模通常小于当期营业收入规模；同时，公司生产成本中占比相对较高的能源电力、外购氮气和人工成本仍需采用付现结算，因此，相对比来看，公司各期背书转让的承兑汇票规模较低，而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以及支付的各项税费的现金规模相对较大，导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相对较小，特别是在业务持续快速扩张阶段，由于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增长较快，可能造成部分期间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出现负数。虽然上述情形与客户结算模式、公司业务特点及发展阶段相匹配，但如果未来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的情况不能得到有效改善且无法及时筹集到经营所需资金，公司将面临偿债风险。

四、募投项目经济效益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综合考虑了现有业务盈利情况、下游行业发展预期、公司所处行业地位等多种因素，并经过公司董事会的审慎分析和论证，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行业发展趋势，具备良好的发展前景。但是，由于募投项目实施存在一定的周期，如果未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过程、建设速度、运营成本、产品市场价格等与预测情况存在差异，且公司无法有效应对可能存在的不利变化，将会导致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能完全实现预期目标或效益。此外，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测算均是基于当前的市场环境、产业政策和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等条件做出，在公司未来经营中，可能存在市场环境重大变化、产业政策大幅调整、原材料价格持续波动，以及各种不可预见因素或不可抗力因素导致项目不能产生预期收益的可能性。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能消化风险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新增产能系基于下游市场发展预期、公司产销情况和市场地位、现有客户及用户合作情况、公司未来业务布局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等因素综合确定。公司结合本次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对应产品市场容量等因素制定了未来排产计划及后续拟投产的预计产能，整体新增产能将在本次募投项目建设期内逐步释放。虽然上述规划已经过充分的市场调研和可行性论证，但新增产能的消化需要依托于公司的产品竞争力、销售拓展能力以及下游应用市场的发展情况等因素，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若行业内现有竞争对手或潜在竞争对手投入大额资金用于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并且可在短期内供应同等品质甚至性价比更高的产品，或原材料价格持续上涨偏离预期且公司成本管控不力，将对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的下游市场造成竞争和挤压，增

大产能消化压力。同时，若未来太阳能光伏、变频空调、新能源汽车及充电桩等下游行业发展及增量市场需求不及预期，将可能导致本次募投项目新增产能无法顺利消化。

六、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增加导致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建成后，公司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规模将进一步扩大，按照公司现有的固定资产折旧政策和无形资产摊销政策，本次募投项目达产后新增年均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合计约为 2,300 万元。最近三年，公司利润总额分别为 7,895.47 万元、9,743.80 万元和 12,427.64 万元。考虑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经济效益需要一定时间且存在不确定性，若公司未来的整体经营业绩未有明显增长且募投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明显低于预期，则募投项目实施完成后，公司面临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增加导致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七、宏观经济环境及政策变化风险

磁性材料作为一种使用广泛的功能性材料，其行业发展与国内外的经济形势具有很高的相关性，国际形势的变化、国内宏观经济政策的调整和其他各种不可控因素都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较大的影响。一方面，新冠疫情发生以来，全球经济发展受到了巨大冲击，疫情未来发展态势的不确定性可能会对宏观经济环境产生持续、深远的影响。另一方面，以中美贸易摩擦为代表的国际贸易关系变化以及发达国家的进口紧缩进一步加深了经济发展的不确定性。我国经济发展仍然面临着宏观经济环境变化的诸多不确定因素。

公司生产的合金软磁材料主要应用于新能源及节能环保领域，具体包括光伏发电、变频空调、新能源汽车、充电桩、数据中心（UPS、服务器、服务器电源、通讯电源）、储能、消费电子、电能质量整治（有源电力滤波器 APF）、轨道交通等领域，上述领域多为国家重点鼓励发展的行业，但其受国家政策影响较大。

如果未来宏观经济环境出现重大不利变化，或国家对下游行业的鼓励政策不持续导致下游需求不及预期，则可能会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八、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合金软磁材料由于其温度特性良好、损耗小、直流偏置特性佳、饱和磁通密度高

等特点，对于电力电子产品向高效率、高功率密度和小型化方向发展具有极为重要的意义。合金软磁材料在下游行业的应用具备清洁、环保、低碳、高效等特性，随着碳达峰、碳中和等目标的提出，合金软磁材料未来的市场应用愈加广泛。

目前国内已有数家从事磁性材料生产和电感磁性元器件生产制造的企业已在国内 A 股市场上市。从公开披露的资料来看，东睦股份（600114）、龙磁科技（300835）、云路股份（688190）等上市公司已将金属软磁材料作为重点业务板块或未来重点发展方向加大了投资力度。其他磁性材料行业上市公司未来也可能通过兼并、收购等行为扩大产品市场，改变市场竞争格局。此外，公司潜在竞争对手进入相关领域市场或者公司产品向其他应用领域扩展也可能引起市场竞争加剧。

因此，如果公司不能保持技术和服务的持续创新，不能持续提高产品的技术水平和质量标准，不能充分适应行业竞争环境，则将面临客户资源流失、市场份额下降的风险。

九、技术创新风险

下游电气设备应用需求以及电力电子技术发展对于电源技术和设备要求的改变，是带动电感磁性材料发展的主要动力。公司所处行业的技术与产品更新换代较快，企业需要随时判断行业发展方向，预测技术发展趋势，并据此不断调整相应的研发和创新，然后将研发和创新成果转换为成熟产品推向市场，才能够使自身的产品贴合市场需求，并保持持续的竞争力和领先优势。

如果未来公司研发投入不足、不能及时更新技术、不能持续开发出适应市场需求的新产品或在前瞻性技术创新领域偏离行业发展趋势，将面临产品竞争力和客户认知度下降的风险，进而影响公司的经济效益和持续发展。

十、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1,528.55 万元、15,274.57 万元、20,386.78 万元以及 28,799.84 万元，应收账款规模随着公司整体经营规模的扩大而增加。公司所属的制造行业，商业信用被普遍使用，维持一定的应收账款规模有利于公司的稳定发展。

未来，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应收账款绝对金额可能进一步增加。虽然公司建立了严格的应收账款管理体系且应收账款的账龄主要在一年以内，但如果宏观经济环境、下游行业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客户经营不善，将增加公司应收账款的回收风险，进而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十一、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对每股收益的摊薄风险

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8 日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并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同意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上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方案已于 2021 年 5 月 28 日实施完毕，公司股本总额由 5,760.00 万股增至 10,368.00 万股。

受上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事项影响，公司计算 2021 年度每股收益的股本基数相较于 2020 年度将增加 4,608.00 万股。虽然公司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资本并不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为了保持会计指标的前后期可比性，公司 2021 年年报中将按调整后的股数重新计算并列报 2020 年的每股收益，具体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0 年每股收益	
	2020 年年报列示	2021 年年报重新计算列报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85	1.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85	1.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71	0.9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71	0.95

但公司已披露的 2020 年年报数据并不会据此调整，且此前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中 2020 年每股收益金额仍为原列报数据，因此，如仅比对上述已公开披露文件中的 2020 年每股收益数据，则公司 2021 年度每股收益水平将出现比 2020 年度大幅摊薄的情形。同时，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后，如债券持有人在转股期开始的较短时间内将大部分或全部可转换公司债券转换为公司股票，则可能导致每股收益被进一步摊薄的风险。

目 录

声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一、原材料价格波动对经营业绩影响的风险.....	3
二、毛利率下降风险.....	4
三、最近一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可能引起的偿债风险.....	4
四、募投项目经济效益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	5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能消化风险.....	5
六、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增加导致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6
七、宏观经济环境及政策变化风险.....	6
八、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6
九、技术创新风险.....	7
十、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7
十一、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对每股收益的摊薄风险.....	8
目 录.....	9
第一节 释义.....	11
一、普通术语.....	11
二、专业术语.....	12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14
一、公司基本情况.....	14
二、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15
三、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28
四、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人员之间的关系.....	30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31
一、本次发行前股本总额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31
二、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32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35
一、审计意见类型.....	35

二、财务报表	35
三、主要财务指标	45
四、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	47
五、财务状况分析	49
六、经营成果分析	80
七、现金流量分析	101
八、资本性支出分析	105
九、技术创新分析	105
十、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	108
十一、本次发行对公司的影响	108
第五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110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110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110
三、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131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结论	132
第六节 备查文件	133

第一节 释义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一、普通术语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铂科新材	指	深圳市铂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铂科有限	指	深圳市铂科磁材有限公司，发行人前身
惠州铂科	指	惠州铂科磁材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铂科实业	指	惠州铂科实业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成都铂科	指	成都市铂科新材料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河源铂科	指	河源市铂科新材料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摩码投资	指	深圳市摩码新材料投资有限公司，发行人的控股股东
摩码光电	指	惠州市摩码菱丽光电材料有限公司，摩码投资原控制的企业，已注销
德丰精密	指	阜新市德丰精密机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摩码投资参股企业
摩码化学	指	深圳市摩码克来沃化学科技有限公司，摩码投资参股企业
中小担创投	指	深圳市中小担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发行人股东
建设银行宝盈投资基金	指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发行人股东
铂科天成	指	深圳市铂科天成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发行人的股东
ABB	指	全球 500 强企业，集团总部位于瑞士苏黎世
艾默生	指	全球 500 强企业，集团总部位于美国密苏里州圣路易斯市
比亚迪	指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格力	指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固德威	指	江苏固德威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华为	指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锦浪科技	指	锦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美的	指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TDK	指	TDK Corporation，以磁性技术为主的综合电子元件制造商，总部在日本东京
台达	指	台达电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电源管理与散热管理解决方案厂商，总部在中国台湾
阳光电源	指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伊顿、EATON	指	伊顿公司，全球 500 强企业，美国纽交所上市公司
中兴	指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田村电子	指	株式会社田村制作所, TAMURA CORPORATION, 东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注册办法》	指	《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东大会	指	深圳市铂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深圳市铂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深圳市铂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保荐机构、保荐人、主承销商、受托管理人、方正承销保荐	指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指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机构、中审众环	指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发行人律师、天元	指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资信评级机构、中证鹏元	指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	指	深圳市铂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说明书	指	深圳市铂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募集说明书摘要		深圳市铂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
公司章程	指	现行有效的《深圳市铂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最近三年及一期、报告期	指	2018年、2019年、2020年及2021年1-9月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二、专业术语

磁性材料	指	由3d过渡族元素铁、钴、镍等及其合金等组成的能够产生磁性的物质
软磁材料	指	在外加磁场中能被磁化, 离开磁场时磁性消失的一类材料
永磁材料	指	在外加磁场中能被磁化, 离开外加磁场后仍能保持磁性的一类材料, 其矫顽力远大于软磁材料, 又称硬磁材料
金属软磁、合金软磁	指	指由铁、镍、钴、铝、硅等金属及其合金构成的软磁材料
铁氧体软磁	指	采用粉末冶金方法生产的以三氧化二铁为主成分的软磁材料

金属磁粉芯	指	用金属、金属合金软磁材料制成的粉末与绝缘介质混合，再通过粉末冶金工艺生产的磁芯
电感、电感器	指	用（绝缘）导线绕制成一定圈数的线圈，线圈内插入磁性材料所构成的电子元件。其电感量为线圈通电后内部所形成的磁通变化量与流经线圈的电流变化量之比
PFC 电感	指	PFC（Power Factor Correction，功率因数校正），用在功率因素校正电源电路中，进行高频储能转换作用的电感
磁导率	指	表征磁介质在外加磁场作用下被磁化的难易程度的物理量，用 μ 表示
磁通密度	指	单位面积上所通过的磁通大小，以字母 B 表示，磁通密度和磁场感应强度在数值上是相等的
饱和磁通密度	指	磁性材料磁化到饱和时的磁通密度，用 B_s 表示
矫顽力	指	磁性材料被磁化到磁饱和后，要使其磁通密度减到零所需要的反向磁场强度
开关电源	指	是利用现代电力电子技术，通过控制开关管开通和关断的时间比率，维持稳定输出电压的一种电源，一般由脉冲宽度调制（PWM）控制 IC 和功率器件构成
有源电力滤波器、APF	指	Active Power Filter，一种用于动态抑制谐波、补偿无功的新型电力电子装置，它能够对不同大小和频率的谐波进行快速跟踪补偿
UPS、UPS 电源	指	Uninterruptible Power Supply，一种含有储能装置，以逆变器、整流器、蓄电池组为主要组成部分，为负载设备提供安全、稳定、不间断电能的电力电子装置
逆变器（DC/AC）	指	将直流电（DC）转换成交流电（AC）的变换器
FAE	指	Field Application Engineer，现场技术支持工程师、售前售后服务工程师
MOSFET	指	金属-氧化物半导体场效应晶体管（Metal-Oxide-Semiconductor Field-Effect Transistor, MOSFET）
Boost 电感	指	升压电感

注：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任何表格中若出现总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铂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POCO Holding Co., Ltd.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北环路南头第五工业区 2 栋 3 层 301-306 室

法定代表人：杜江华

注册资本：10,368 万元

证券简称：铂科新材

证券代码：300811

成立日期：2009 年 9 月 17 日

上市日期：2019 年 12 月 30 日

上市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主要业务：合金软磁粉、合金软磁粉芯及相关电感元件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磁性材料、电感器、贴片电感、线圈、磁性电子元器件及相关设备的研发与销售；不锈钢粉末、钢合金粉末、铁粉、铜粉、铝粉、特殊金属合金粉末、硬质合金粉末的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机械设备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模具制造；模具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磁性材料、电感器、贴片电感、线圈、磁性电子元器件及相关设备、不锈钢粉末、钢合金粉末、铁粉、铜粉、铝粉、特殊金属合金粉末、硬质合金粉末的生产。

二、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核准情况

本次发行已经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 2021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本次发行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已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深圳市铂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21 号）同意注册。

（二）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方案

1、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该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未来转换的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2、发行规模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43,000.00 万元（含 43,000.00 万元）。

3、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按面值发行，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4、债券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即 2022 年 3 月 11 日（T 日）至 2028 年 3 月 10 日。

5、债券利率

第一年为 0.40%，第二年为 0.60%，第三年为 1.20%，第四年为 1.80%，第五年为 2.50%，第六年为 3.00%。

6、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

（1）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当年票面利率。

（2）付息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

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转股年度有关利息和股利的归属等事项，由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确定。

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

7、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2年3月17日，即募集资金划至发行人账户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本次可转债到期日止，即2022年9月19日至2028年3月10日止（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非交易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8、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1) 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76.50 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均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2) 转股价格的调整方法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1=P0 \div (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1= (P0+A \times k) \div (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 (P0+A \times k) \div (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1=P0-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 (P0-D+A \times k) \div (1+n+k)$

其中：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且在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

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9、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 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应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2) 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及互联网网站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和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等。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且在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10、转股股数确定方式以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的计算方式为 $Q=V \div P$ ，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

其中：Q 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股的数量；V 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

请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P 指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为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一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以及该余额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11、赎回条款

(1) 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 115%（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2) 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①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②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 / 365$

其中：IA 指当期应计利息；B 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被赎回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i 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t 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12、回售条款

(1) 有条件回售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如果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的 70%时，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

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能再行使回售权，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2）附加回售条款

若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被视作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价格回售给公司。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该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应再行使附加回售权。

上述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 / 365$

其中：IA 为当期应计利息；B 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回售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i 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t 为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回售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13、转股后的股利分配

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本公司股票享有与原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发放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形成的股东）均参与当期股利分配，享有同等权益。

14、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1）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将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2022年3月10日,T-1日)收市后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认购金额不足43,000.00万元的部分由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方正承销保荐包销。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包销的基数为43,000.00万元。方正承销保荐根据网上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包销比例原则上不超过本次发行总额的30%,即原则上最大包销金额为12,900.00万元。当实际包销比例超过本次发行总额的30%时,方正承销保荐将启动内部承销风险评估程序,并与发行人协商一致后继续履行发行程序或采取中止发行措施,并及时向深交所报告。如果中止发行,公告中止发行原因,择机重启发行。

1) 向发行人原股东优先配售

原股东可优先配售的可转债数量为其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2022年3月10日,T-1日)登记在册的持有发行人A股股份数按每股配售4.1473元面值可转债的比例计算可配售可转债的金额,并按100元/张的比例转换为张数,每1张为一个申购单位。

发行人现有A股总股本103,680,000股,公司无回购专户库存股,可参与本次发行优先配售的A股股本为103,680,000股,按本次发行优先配售比例计算,原股东可优先配售的可转债上限总额为4,299,920张,约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总额的99.9981%。由于不足1张部分按照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证券发行人业务指南执行,最终优先配售总数可能略有差异。

原股东的优先配售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配售简称为“铂科配债”,配售代码为“380811”。原股东网上优先配售可转债认购数量不足1张的部分按照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证券发行人业务指南执行,即所产生的不足1张的优先认购数量,按数量大小排序,数量小的进位给数量大的参与优先认购的原股东,以达到最小记账单位1张,循环进行直至全部配完。

原股东所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如托管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的证券营业部,则以托管在各营业部的股票分别计算可认购的张数,且必须依照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证券发行人业务指南在对应证券营业部进行配售认购。

原股东除可参加优先配售外,还可参加优先配售后余额的申购。原股东参与网上

优先配售的部分，应当在 T 日申购时缴付足额资金。原股东参与网上优先配售后余额的网上申购部分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2) 网上发行

社会公众投资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参加网上发行。网上发行申购简称为“铂科发债”，申购代码为“370811”。每个账户最低申购数量为 10 张（1,000 元），每 10 张为一个申购单位，超过 10 张的必须是 10 张的整数倍，每个账户申购数量上限是 10,000 张（100 万元），如超过该申购上限，超出部分为无效申购。

投资者参与可转债网上申购只能使用一个证券账户。同一投资者使用多个证券账户参与同一只可转债申购的，或投资者使用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同一只可转债申购的，以该投资者的第一笔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申购均为无效申购。

确认多个证券账户为同一投资者持有的原则为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的“账户持有人名称”、“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均相同。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以 T-1 日日终为准。

申购时，投资者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投资者应结合行业监管要求及相应的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合理确定申购金额，不得超资产规模申购。联席主承销商发现投资者不遵守行业监管要求，超过相应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申购的，将认定该投资者的申购无效。投资者应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代为申购。

(2) 发行对象

1) 公司原股东：发行公告公布的股权登记日（2022 年 3 月 10 日，T-1 日）收市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发行人所有普通股股东。

2) 社会公众投资者：持有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以及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3) 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的自营账户不得参与网上申购。

15、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原股东可优先配售的可转债数量上限为其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2022 年 3 月 10 日，T-1 日）登记在册的持有发行人 A 股股份数按每股配售 4.1473 元面值可转债的比例计算可配售可转债的金额，并按 100 元/张的比例转换为张数，每 1 张为一个申购单

位。原股东可根据自身情况自行决定实际认购的可转债数量。

原股东优先配售之外的余额和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后部分采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的方式进行，余额由主承销商包销。

16、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有效期为十二个月，自发行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三)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1、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 (1) 依照其所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额享有约定利息；
- (2) 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将所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为公司股份；
- (3) 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 (4)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参与或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 (5)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6) 依照法律、《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 (7) 按《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息；
- (8) 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2、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 (1) 遵守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款的相关规定；
- (2) 依其所认购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 (3) 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 (4) 除法律、法规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不得要求公司提前偿付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本金和利息；
- (5) 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

承担的其他义务。

3、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内，当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应当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方式进行决策

(1) 拟变更《募集说明书》的重要约定；

(2) 拟修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3) 拟解聘、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或者变更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受托管理事项授权范围、利益冲突风险防范解决机制、与债券持有人权益密切相关的违约责任等约定）；

(4) 发生下列事项之一，需要决定或授权采取相应措施（包括但不限于与公司等相关方进行协商谈判，提起、参与仲裁或诉讼程序，处置担保物或者其他有利于投资者权益保护的措施等）的：

①公司已经或预计不能按期支付本期债券的本金或者利息；

②公司已经或预计不能按期支付除本期债券以外的其他有息负债，未偿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且达到母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 以上，且可能导致本期债券发生违约的；

③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重要子公司（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总资产、净资产或营业收入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科目 30% 以上的子公司）已经或预计不能按期支付有息负债，未偿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且达到公司合并报表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 以上，且可能导致本期债券发生违约的；

④发行人发生减资（因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或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等情形除外）、合并、分立、被责令停产停业、被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被托管、解散、申请破产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的；

⑤公司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导致公司偿债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的；

⑥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因无偿或以明显不合理对价转让资产或放弃债权、对外提供大额担保等行为导致公司偿债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的；

⑦增信主体、增信措施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如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的；

⑧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5) 公司提出重大债务重组方案的；

(6)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或者《募集说明书》、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的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的其他情形。

4、下列机构或人士可以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1) 债券受托管理人；

(2) 公司、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期债券未偿还份额 10% 以上的债券持有人有权提议受托管理人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3) 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士。

(四) 本次募集资金规模和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

1、募集资金规模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43,000.00 万元（含 43,000.00 万元），公司股东大会已授权董事会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具体数额。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高端合金软磁材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41,415.35	34,673.74
2	补充流动资金	8,326.26	8,326.26
合计		49,741.61	43,000.00

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实际情况通过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如果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的金额，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投入的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募集资金投资额等使用安排，募集资金不足部分公司将以自有资金或其他融资方式解决。公司董事会将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以及市场情况变化和公司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使用安排等进行相应调整。

2、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

公司已经制定《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确定。

（五）担保事项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不提供担保。

（六）评级事项

中证鹏元对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进行了信用评级，根据中证鹏元出具的《深圳市铂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中鹏信评[2021]第 Z[712]号 02），铂科新材主体信用等级为 A+，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 A+，评级展望为稳定。

在本次评级的信用等级有效期内（至本次债券本息的约定偿付日止），中证鹏元将每年至少进行一次跟踪评级。

（七）受托管理人及违约责任

1、受托管理人

为维护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全体债券持有人的权益，公司聘任方正承销保荐作为本次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并签订受托管理协议。投资者认购或持有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视作同意方正承销保荐作为本次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并视作同意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相关约定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2、违约责任

（1）违约情形

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以下事件构成公司在《受托管理协议》和本次债券项下的违约事件：

- ①公司未能按时完成本次债券或本期债券的本息兑付；
- ②公司已经丧失清偿能力并被法院指定接管人或已进入相关的诉讼程序；
- ③公司发生解散、注销、被吊销、停业、清算、申请破产或进入破产程序；
- ④公司涉嫌违法违规被有权机关调查、受到刑事处罚、重大行政处罚或行政监管

措施、市场自律组织作出的债券业务相关的处分，或者存在严重失信行为；

⑤公司或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在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债、企业债、资产支持证券、银行间市场债务融资工具、金融机构贷款、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或境外债券等项下，出现任何违约或被宣布提前到期情形的；

⑥公司发生其他对本次债券的按期兑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2）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

发生上述所列违约事件时，公司应当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向债券持有人及时、足额支付本金和/或利息，对于延迟支付的本金和/或利息根据逾期天数按逾期利率（即本次债券票面利率上浮 20%）向债券持有人支付逾期利息等，并就受托管理人因公司违约事件承担相关责任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

（3）法律适用和争议解决

本次债券发行适用中国法律并依其解释。

本次债券发行所产生的任何争议，首先应在争议各方之间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各方均应提交债券受托管理人住所地法院通过诉讼方式解决。

当产生任何争议及任何争议正按前条约定进行解决时，除争议事项外，各方有权继续行使本协议项下的其他权利，并应履行本协议项下的其他义务。

（八）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承销方式：本次发行由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

承销期：2022年3月9日至2022年3月17日。

（九）发行费用

序号	项目	金额（万元）
1	承销及保荐费用	870.00
2	审计验资费用	94.72
3	律师费用	47.17
4	资信评级费用	23.58
5	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	29.25
6	发行手续费及材料制作费	14.68

合计	1,079.39
----	----------

注：以上各项发行费用均不含增值税，可能会根据本次发行的实际情况有所增减。

（十）承销期间的停牌、复牌及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的时间安排

本次发行期间的主要日程示意性安排如下（如遇不可抗力则顺延）：

日期	发行安排	停牌安排
T-2日 2022年3月9日	刊登募集说明书及摘要、发行公告、网上路演公告	正常交易
T-1日 2022年3月10日	网上路演；原股东优先配售股权登记日	正常交易
T日 2022年3月11日	刊登发行提示性公告；原股东优先认购日；网上申购日；确定网上中签率	正常交易
T+1日 2022年3月14日	刊登《网上中签率及优先配售结果公告》；进行网上申购的摇号抽签	正常交易
T+2日 2022年3月15日	刊登《网上中签结果公告》；网上申购中签缴款日	正常交易
T+3日 2022年3月16日	主承销商根据网上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	正常交易
T+4日 2022年3月17日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募集资金划至发行人账户	正常交易

注：上述日期为交易日。如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对上述日程安排进行调整或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公司将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后修改发行日程并及时公告。

（十一）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上市流通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流通，所有投资者均无持有期限限制。本次发行结束后，公司将尽快申请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三、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发行人：	深圳市铂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杜江华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北环路南头第五工业区2栋3层301-306室
电话：	0755-26654881
传真：	0755-29574277
经办人员：	李正平、康金浩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受托管理人：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琨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10号兆泰国际中心A座15层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 10 号兆泰国际中心 A 座 15 层
联系电话:	010-56992500
传真:	010-56991891
保荐代表人:	陈立国、玄虎成
项目协办人:	檀倩聪
项目组成员:	高天、李博
(三) 联席主承销商: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林传辉
住所: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腾飞一街 2 号 618 室
电话:	020-66338888
传真:	020-87553600
经办人员:	李舒朗、李清
(四) 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单位负责人:	朱小辉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 28 号太平洋保险大厦 10 层
联系电话:	010-57763888
传真:	010-57763777
经办律师:	支毅、敖华芳、曾雪荧
(五) 会计师事务所: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石文先、杨荣华、管云鸿
住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 169 号 2-9 层
联系电话:	027-86791215
传真:	027-85424329
经办注册会计师:	巩启春、卢勇
(六) 资信评级机构: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剑文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08 号阳光高尔夫大厦 3 楼
联系电话:	0755-82872025
传真:	0755-82872897
经办评级人员:	陈刚、刘洁筠
(七) 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2 号
电话:	0755-88668888
传真:	0755-82083295

（八）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2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广场 22-28 楼
电话：	0755-21899999
传真：	0755-21899000
（九）收款银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静安里支行
户名：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账号：	866880065910001

四、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人员之间的关系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股本总额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一) 股本结构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股本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股

股份类型	股份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3,202,024	51.31%
1、国家持股	-	-
2、国有法人持股	-	-
3、其他内资持股	53,202,024	51.31%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8,899,873	27.87%
境内自然人持股	24,302,151	23.44%
4、外资持股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0,477,976	48.69%
1、人民币普通股	50,477,976	48.6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4、其他	-	-
三、股份总数	103,680,000	100.00%

(二)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1	摩码投资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899,873	27.87%	28,899,873	-	-
2	郭雄志	境内自然人	13,924,494	13.43%	10,443,370	质押	551,322
3	罗志敏	境内自然人	7,487,692	7.22%	5,615,770	质押	1,044,000
4	阮佳林	境内自然人	7,487,692	7.22%	5,615,770	质押	2,069,922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5	广发乾和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79,087	3.55%	-	-	-
6	陈崇贤	境内自然人	3,378,046	3.26%	-	-	-
7	杜江华	境内自然人	2,627,242	2.53%	2,627,242	-	-
8	铂科天成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86,588	1.92%	-	-	-
9	建设银行宝盈投资基金	其他	1,564,375	1.51%	-	-	-
10	中小担创投	国有法人	1,425,998	1.38%	-	-	-
合计		—	72,461,087	69.89%	53,202,025	—	3,665,244

二、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摩码投资持有公司 28,899,873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7.87%，为公司控股股东。杜江华直接持有公司 2,627,242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53%，并通过摩码投资控制公司 27.87% 的股份，合计实际控制公司 30.40% 的股份，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最近三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1、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摩码投资。摩码投资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深圳市摩码新材料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3 年 5 月 22 日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
注册地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片区二单元前海卓越金融中心（一期）8 号楼 408
主要生产经营地	广东省深圳市
主要业务	摩码投资主要从事投资及管理咨询业务。

（2）股权结构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摩码投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1	杜江华	1,620.00	54.00%
2	孙金永	1,080.00	36.00%
3	赵野	300.00	10.00%
合计		3,000.00	100.00%

(3) 主要财务数据

摩码投资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母公司数据，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
总资产	3,473.59
净资产	3,469.30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520.88

2、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杜江华。

杜江华，男，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香港浸会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杜江华先生曾先后与他人共同创立东莞市易创印刷材料有限公司、东莞市易创电子有限公司、东莞市宇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东莞市易创实业有限公司、东莞市壹泓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等企业。2009年9月，杜江华先生创立铂科有限，任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摩码投资董事长。

(二)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股票质押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控股股东摩码投资及实际控制人杜江华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情况。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摘要签署日，实际控制人除持有公司及摩码投资股权外，未投资控制其他企业。控股股东摩码投资除持有发行人股权外，投资的其他企业如下：

单位：万元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持有权益情况
------	------	------	--------

摩码化学	2014.07.09	100.00	持股 49%
德丰精密	2017.11.01	100.00	持有 33.33% 份额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反映了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状况，引用的财务会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和 2021 年 1-9 月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财务指标根据上述财务报表为基础编制。投资者欲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及会计政策进行更详细的了解，请仔细阅读公司的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全文。

公司在本节披露的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要事项判断标准为：根据自身所处的行业和发展阶段，公司首先判断项目性质的重要性，主要考虑该项目在性质上是否属于日常活动、是否显著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因素。在此基础上，公司进一步判断项目金额的重要性，主要考虑项目金额是否超过税前利润的 10%。

一、审计意见类型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分别出具了天健审[2019]3-329 号、天健审[2020]3-157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认为：铂科新材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铂科新材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众环审字（2021）0600029 号），认为：铂科新材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铂科新材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公司 2021 年 1-9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9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1,691,589.56	211,911,914.23	366,822,119.06	25,138,941.3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5,000,000.00	146,812,850.84	17,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594,299.39	8,809,824.69	3,912,764.51	69,812,206.50
应收账款	287,998,363.07	203,867,776.58	152,745,667.18	115,285,545.65
应收款项融资	79,685,595.03	83,294,823.16	55,683,084.18	
预付款项	26,242,091.28	5,757,188.50	1,509,709.49	1,592,393.2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363,147.26	3,289,039.39	3,222,678.04	1,362,482.4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9,980,705.86	65,305,326.86	62,930,931.78	57,595,247.4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414,566.84	4,660,784.87	10,298,557.61	10,835,159.06
流动资产合计	730,970,358.29	733,709,529.12	674,125,511.85	281,621,975.6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3,259,575.37	14,443,334.57	15,363,362.03	16,275,362.40
固定资产	247,349,563.33	184,801,851.82	166,031,012.07	143,628,208.59

项目	2021年9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在建工程	27,541,950.69	59,263,047.84	30,802,600.80	13,964,477.2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583,807.40			
无形资产	34,147,701.33	25,128,765.18	27,502,381.48	27,949,327.7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965,530.44	2,071,104.83	915,049.74	974,053.35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73,230.15	3,366,345.67	2,834,370.04	2,692,325.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83,918,688.11	52,809,419.30	6,239,598.99	12,923,601.24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7,540,046.82	341,883,869.21	249,688,375.15	218,407,356.46
资产总计	1,148,510,405.11	1,075,593,398.33	923,813,887.00	500,029,332.1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00,000.00	64,924,717.09	67,396,263.71	54,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315,362.91	8,580,000.00
应付账款	64,791,557.23	64,917,144.26	52,190,217.70	30,464,041.27
预收款项			126,536.03	99,334.43
合同负债	830,839.46	455,001.4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8,500,710.92	13,443,912.59	10,966,966.19	5,847,238.11
应交税费	20,750,496.46	16,871,421.41	11,070,780.98	12,429,416.31
其他应付款	1,386,922.69	1,089,183.59	5,058,001.36	420,751.18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项目	2021年9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35,712.99	14,364.08		
流动负债合计	146,296,239.75	161,715,744.46	149,124,128.88	136,840,781.3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59,900,000.00	50,000,000.00		
应付债券				
租赁负债	1,583,807.4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08,854.81	844,256.21	1,024,791.41	4,633,409.6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1,927.6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2,192,662.21	50,966,183.84	1,024,791.41	4,633,409.64
负债合计	208,488,901.96	212,681,928.30	150,148,920.29	141,474,190.94
股东权益:				
股本	103,680,000.00	57,600,000.00	57,600,000.00	43,2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384,296,922.80	421,494,842.52	421,494,842.52	105,380,018.35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8,800,000.00	28,800,000.00	27,014,196.13	19,717,953.6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23,244,580.35	355,016,627.51	267,555,928.06	190,257,169.2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940,021,503.15	862,911,470.03	773,664,966.71	358,555,141.17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940,021,503.15	862,911,470.03	773,664,966.71	358,555,141.17
负债和股东权益	1,148,510,405.11	1,075,593,398.33	923,813,887.00	500,029,332.11

项目	2021年9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总计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22,253,320.96	496,826,091.73	402,543,322.90	324,169,441.41
其中：营业收入	522,253,320.96	496,826,091.73	402,543,322.90	324,169,441.4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21,554,057.68	378,948,205.59	304,428,829.08	249,453,768.46
其中：营业成本	341,516,594.24	303,362,560.55	232,722,683.84	191,853,256.2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254,200.08	4,261,398.44	3,817,755.55	3,004,850.44
销售费用	7,489,691.81	8,174,113.02	12,241,708.38	10,421,279.32
管理费用	37,014,648.57	32,859,449.51	29,378,951.85	20,673,372.25
研发费用	26,762,346.96	26,740,960.59	23,712,342.33	17,721,674.25
财务费用	4,516,576.02	3,549,723.48	2,555,387.13	5,779,335.93
其中：利息费用	4,745,064.58	3,921,881.00	2,181,247.10	5,263,369.69
利息收入	937,704.40	1,468,146.05	83,704.95	105,991.01
加：其他收益	3,594,085.37	2,898,269.86	2,310,751.39	2,049,509.9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2,854,738.67	7,952,099.44	195,521.68	174,253.8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填列）		812,850.8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填列）	-4,559,772.03	-2,979,252.50	-2,263,158.4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填列）				834,000.5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填列）	16,306.52	17,286.3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填列）	102,604,621.81	126,579,140.10	98,357,608.47	77,773,437.32
加：营业外收入	24,071.39	236,990.15	1,078,206.65	1,402,741.37
减：营业外支出	2,086,207.13	2,539,686.85	1,997,822.31	221,492.4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填列）	100,542,486.07	124,276,443.40	97,437,992.81	78,954,686.20
减：所得税费用	16,186,533.23	17,749,940.08	12,842,991.44	9,968,370.1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填列）	84,355,952.84	106,526,503.32	84,595,001.37	68,986,316.0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填列）	84,355,952.84	106,526,503.32	84,595,001.37	68,986,316.0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4,355,952.84	106,526,503.32	84,595,001.37	68,986,316.04
2.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券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4,355,952.84	106,526,503.32	84,595,001.37	68,986,316.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4,355,952.84	106,526,503.32	84,595,001.37	68,986,316.0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81	1.85	1.96	1.60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81	1.85	1.96	1.60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4,341,298.54	276,301,616.88	227,847,310.97	191,247,116.3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23,554.88	1,608,187.10	1,676,121.92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953,624.96	7,379,072.55	8,610,800.09	6,646,050.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4,518,478.38	285,288,876.53	238,134,232.98	197,893,167.0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9,563,495.95	93,178,441.51	53,370,236.76	48,670,857.5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8,849,968.84	79,320,585.00	66,805,294.71	62,518,919.37
支付的各项税费	44,719,332.57	42,628,091.93	40,790,173.08	35,658,898.40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237,012.33	35,194,654.00	28,893,224.90	22,706,438.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9,369,809.69	250,321,772.44	189,858,929.45	169,555,114.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851,331.31	34,967,104.09	48,275,303.53	28,338,052.7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854,738.67	7,952,099.44	195,521.68	174,253.8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751.50	1,560.00	87,750.50	48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4,962,850.84	1,072,880,000.00	127,390,000.00	63,2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7,825,341.01	1,080,833,659.44	127,673,272.18	63,374,733.8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2,298,430.26	81,484,452.81	16,080,038.31	36,152,613.76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3,150,000.00	1,201,880,000.00	144,390,000.00	63,2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5,448,430.26	1,283,364,452.81	160,470,038.31	99,352,613.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623,089.25	-202,530,793.37	-32,796,766.13	-35,977,879.8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342,370,233.6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9,767,057.85	114,924,717.09	105,000,000.00	82,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767,057.85	114,924,717.09	457,370,233.60	8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4,951,990.12	67,300,000.00	116,700,000.00	80,12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290,339.57	20,110,734.15	3,648,808.85	5,726,764.41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20,000.00	14,366,000.00	883,018.87	11,434,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462,329.69	101,776,734.15	121,231,827.72	97,280,764.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95,271.84	13,147,982.94	336,138,405.88	-15,280,764.4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0,473.59	-494,657.17	66,234.48	94,424.1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0,220,165.99	-154,910,363.51	351,683,177.76	-22,826,167.3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1,911,755.55	366,822,119.06	15,138,941.30	37,965,108.6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1,691,589.56	211,911,755.55	366,822,119.06	15,138,941.30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及报告期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1、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合并报表合并范围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范围变化情况如下：

（1）2021年1-9月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动情况

公司于2020年12月新设子公司成都市铂科新材料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该公司2020年尚未开展业务，未将其纳入公司2020年度合并报表范围。2021年1月，公司向其注资500万元，该公司开始启动具体经营业务，并自2021年起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021年2月，公司新设子公司河源市铂科新材料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21年3月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2020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动情况

2020 年度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动。

(3) 2019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动情况

2019 年度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动。

(4) 2018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动情况

2018 年度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动。

三、主要财务指标

(一)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1 年 1-9 月 /2021 年 9 月末	2020 年度/末	2019 年度/末	2018 年度/末
流动比率（倍）	5.00	4.54	4.52	2.06
速动比率（倍）	4.38	4.13	4.10	1.64
资产负债率（合并）	18.15%	19.77%	16.25%	28.2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4.12%	15.88%	14.22%	27.8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02	2.65	2.85	2.70
存货周转率（次）	4.40	4.73	3.86	3.5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元）	-0.43	0.61	0.84	0.66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1.06	-2.69	6.11	-0.53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12%	5.38%	5.89%	5.47%

注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净值)/流动负债；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应收账款周转率(次)=营业收入/平均应收账款余额；存货周转率(次)=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期末股本总额；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研发费用/营业收入

注 2：2021 年 1-9 月的周转率指标未年化。

(二) 净资产收益率与每股收益情况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报告期内，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如下表所示：

报告期利润	报告期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1年1-9月	9.39	0.81	0.81
	2020年度	12.88	1.85	1.85
	2019年度	21.10	1.96	1.96
	2018年度	21.29	1.60	1.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1年1-9月	8.97	0.78	0.78
	2020年度	11.91	1.71	1.71
	2019年度	20.28	1.88	1.88
	2018年度	20.27	1.52	1.52

(三)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 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845,948.76	-1,476,506.30	-1,997,322.31	-211,457.5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540,901.40	2,872,732.58	5,499,012.79	3,965,809.9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854,738.67	7,952,099.44	195,521.68	174,253.89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项 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812,850.8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6,696.49	-783,366.80	123,945.25	-7,293.6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4,402,994.82	9,377,809.76	3,821,157.41	3,921,312.69
减: 所得税影响额(如果减少所得税影响额,以负数填列)	616,886.21	1,360,692.17	517,332.78	634,284.98
减: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 计	3,786,108.61	8,017,117.59	3,303,824.63	3,287,027.71

四、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

(一)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重要会计政策变更情况如下表所示: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和企业会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计准则的要求编制 2019 年度财务报表。	<p>(1) 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p> <p>(2) 新金融工具准则改变了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方式,确定了三个计量类别: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公司考虑自身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进行上述分类。权益类投资需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但非交易性权益类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时的利得或损失不能回转到损益,但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且该选择不可撤销。</p> <p>(3) 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减值计量由“已发生损失模型”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p>
公司自 2019 年 6 月 10 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自 2019 年 6 月 17 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	公司自 2019 年 6 月 10 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自 2019 年 6 月 17 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收入准则。	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应当根据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亦无需对以前年度进行追溯调整,即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公司 2019 年度相关财务指标。该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根据新租赁准则,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对所有租入资产按照未来应付租金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选择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并分别确认折旧及未确认融资费用,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报告期内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均已履行内部决策程序。

2、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和新收入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1) 2019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 2019 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8年12月31日	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影响	2019年1月1日
应收票据	69,812,206.50	-69,812,206.50	
应收款项融资		69,812,206.50	69,812,206.50
短期借款	54,000,000.00	93,389.24	54,093,389.2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000,000.00	41,215.75	25,041,215.75
其他应付款	420,751.18	-134,604.99	286,146.19

(2) 2020年1月1日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2020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9年12月31日	新收入准则调整影响	2020年1月1日
预收账款	126,536.03	-126,536.03	
合同负债		112,886.90	112,886.90
其他流动负债		13,649.13	13,649.13

(二)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三)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五、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分析

1、总资产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总资产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9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73,097.04	63.65	73,370.95	68.21	67,412.55	72.97	28,162.20	56.32
非流动资产	41,754.00	36.35	34,188.39	31.79	24,968.84	27.03	21,840.74	43.68

资产总计	114,851.04	100.00	107,559.34	100.00	92,381.39	100.00	50,002.93	100.00
-------------	-------------------	---------------	-------------------	---------------	------------------	---------------	------------------	---------------

资产规模方面，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50,002.93 万元、92,381.39 万元、107,559.34 万元和 114,851.04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总额保持稳定增长趋势，主要系公司经营情况良好、盈利增加以及 2019 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募集资金到账所致。

资产结构方面，报告期各期末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比重分别为 56.32%、72.97%、68.21% 和 63.65%。2019 年末，公司流动资产占比大幅上升，主要原因是 2019 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到账导致货币资金大幅增加。报告期各期末非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比重分别为 43.68%、27.03%、31.79% 和 36.35%。2020 年末及 2021 年 9 月末，非流动资产占比持续上升。主要原因是：（1）公司新建厂房导致在建工程账面金额持续增加，建设完成厂房验收后相应转为固定资产，同时为扩大生产而购买机器设备、预付设备款导致固定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2）为满足公司业务拓展和规模扩张需要，新购研发办公场所预付款项导致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3）子公司河源铂科因本次募投项目购置土地导致无形资产增加。

公司流动资产及非流动资产的变动情况与公司实际经营发展状况一致。

2、流动资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9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货币资金	10,169.16	13.91	21,191.19	28.88	36,682.21	54.41	2,513.89	8.93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500.00	17.10	14,681.29	20.01	1,700.00	2.52	-	-
应收票据	1,059.43	1.45	880.98	1.20	391.28	0.58	6,981.22	24.79
应收账款	28,799.84	39.40	20,386.78	27.79	15,274.57	22.66	11,528.55	40.94
应收款项融资	7,968.56	10.90	8,329.48	11.35	5,568.31	8.26	-	-
预付款项	2,624.21	3.59	575.72	0.78	150.97	0.22	159.24	0.57
其他应收款	336.31	0.46	328.90	0.45	322.27	0.48	136.25	0.48
存货	8,998.07	12.31	6,530.53	8.90	6,293.09	9.34	5,759.52	20.45
其他流动资产	641.46	0.88	466.08	0.64	1,029.86	1.53	1,083.52	3.84
流动资产合计	73,097.04	100.00	73,370.95	100.00	67,412.55	100.00	28,162.20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28,162.20 万元、67,412.55 万元、73,370.95 万元和 73,097.04 万元。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及存货相应增加，公司流动资产逐年增长，2019 年末和 2020 年末公司流动资产分别较上年末增长 139.37% 和 8.84%，其中，2019 年末公司流动资产增幅较大主要系当年 IPO 募集资金到账所致。2021 年 9 月末公司流动资产整体规模与 2020 年末基本保持一致。

公司流动资产以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和存货为主。报告期各期末，上述流动资产合计占比均在 90% 以上。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货币资金	2021 年 9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库存现金	2.59	10.43	5.42	1.28
银行存款	10,166.57	21,180.74	36,676.79	1,512.61
其他货币资金	-	0.02	-	1,000.00
合计	10,169.16	21,191.19	36,682.21	2,513.89
增长率（%）	-52.01	-42.23	1,359.18	-34.81
占流动资产比例（%）	13.91	28.88	54.41	8.9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存款。各报告期末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2,513.89 万元、36,682.21 万元、21,191.19 万元及 10,169.16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8.93%、54.41%、28.88% 及 13.91%。

2019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较上年增加 34,168.32 万元，增幅 1,359.18%，主要系 2019 年公司 IPO 募集资金到账导致。

2020 年末和 2021 年 9 月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较上年末出现较大降幅，主要系公司根据 IPO 募投项目进度支付设备款、工程款、业务规模增长导致的经营性支出增加以及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使用闲置资金投资理财导致银行存款减少。

2018 年末，公司其他货币资金 1,000 万元，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的贷款保证金。2020 年末的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公司向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保证金存款利息。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21年9月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2,500.00	14,681.29	1,700.00	-
合计	12,500.00	14,681.29	1,700.00	-
增长率 (%)	-14.86	763.61	-	-
占流动资产比例 (%)	17.10	20.01	2.52	-

2019年末、2020年末及2021年9月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分别为1,700.00万元、14,681.29万元及12,500.00万元，主要系公司为加强现金管理购买的商业银行的结构性存款产品等。有关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具体情况请参见本节内容之“五、（五）财务性投资分析”。

(3) 应收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应收票据	2021年9月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银行承兑汇票		-	-	6,981.22
商业承兑汇票	1,115.19	927.35	411.87	-
减：坏账准备	55.76	46.37	20.59	-
合计	1,059.43	880.98	391.28	6,981.2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余额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24.79%、0.58%、1.20%和1.45%，最近两年呈上升趋势，主要原因是随着销售收入的增大，为了增加公司资产的流动性，公司允许部分规模较大、信用良好且有长期合作关系的企业采用应收票据支付货款，收到的应收票据可用于背书转让。2019年末应收票据余额比重下降的原因系公司根据会计准则要求及票据持有意图，将应收的银行承兑汇票由应收票据调整为应收款项融资核算。

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应收商业承兑汇票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参照相同性质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执行，2019年末、2020年末及2021年9月末分别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20.59万元、46.37万元和55.76万元。

(4) 应收款项融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款项融资余额分别为 0.00 万元、5,568.31 万元、8,329.48 万元和 7,968.56 万元。公司应收款项融资余额系应收的银行承兑汇票。

(5) 应收账款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9月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应收账款余额	30,326.68	21,466.49	16,093.39	12,141.80
坏账准备	1,526.85	1,079.71	818.82	613.25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28,799.84	20,386.78	15,274.57	11,528.55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流动资产比例 (%)	39.40	27.79	22.66	40.94
营业收入	52,225.33	49,682.61	40,254.33	32,416.94
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58.07	43.21	39.98	37.46
应收账款余额增长率 (%)	41.27	33.39	32.55	2.77

① 应收账款变动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12,141.80 万元、16,093.39 万元、21,466.49 万元和 30,326.68 万元。扣除坏账准备，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11,528.55 万元、15,274.57 万元和 20,386.78 万元和 28,799.84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0.94%、22.66%、27.79% 和 39.40%，呈增长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32,416.94 万元、40,254.33 万元、49,682.61 万元和 52,225.33 万元，随着业务的增长，应收账款的余额相应增加，与公司的销售规模和业务发展相匹配。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主要受信用期内的营业收入变动影响。由于公司主要采用月结 30-120 天的信用政策，而客户签收后，对账、开票一般需要 30 天左右的时间，应收账款回款周期一般在 60-150 天之间，故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主要受各报告期期末之前 60-150 天内的营业收入变动影响。以各报告期期末最后 60-150 天的中位数，即最后 4 个月（120 天）的营业收入进行比较分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9月 /2021年9月末	2020年度/ 2020年末	2019年度/ 2019年末	2018年度/ 2018年末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30,326.68	21,466.49	16,093.39	12,141.80

最后 4 个月营业收入	26,716.74	21,438.36	14,503.39	11,498.00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占最后 4 个月的营业收入的比例	113.51%	100.13%	110.96%	105.60%

注：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最后 4 个月营业收入数据，取自当年度 9 月、10 月、11 月和 12 月的营业收入金额；2021 年 1-9 月最后 4 个月营业收入数据，取自 2021 年 6 月、7 月、8 月和 9 月的营业收入金额。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与最后 4 个月的营业收入基本相符，符合公司的信用政策。因此，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增加主要为受公司最后 4 个月的营业收入增加的影响，应收账款水平与公司营业收入相匹配。

②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A.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坏账政策

a. 2019 年以前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主要计提政策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计提方法如下：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 100 万元以上（含）且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 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计提方法如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合并范围内应收关联款项组合	不计提坏账

b.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主要计提政策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账款的账龄作为组合的依据。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单位的款项作为组合的依据

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表所示：

2018年末、2019年末、2020年末和2021年9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均按组合计提坏账，坏账计提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1年9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0,273.51	99.82	1,513.68	21,429.25	99.83	1,071.46
1至2年	44.45	0.15	4.45	29.49	0.14	2.95
2至3年	-	-	-	3.50	0.02	1.05
3年以上	8.73	0.03	8.73	4.25	0.02	4.25
合计	30,326.68	100.00	1,526.85	21,466.49	100.00	1,079.71
账龄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6,040.65	99.67	802.03	12,126.90	99.88	606.35
1至2年	37.84	0.24	3.78	2.70	0.02	0.27
2至3年	2.70	0.02	0.81	7.94	0.07	2.38
3年以上	12.19	0.08	12.19	4.25	0.04	4.25
合计	16,093.39	100.00	818.82	12,141.80	100.00	613.25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龄基本在1年以内，符合公司的销售结算模式和应收账款信用政策，公司无重大应收账款未能收回情况。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账龄结构相对稳定，表明公司应收账款回收情况正常。

C. 同行业坏账政策对比分析

截至2021年6月30日，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政策如下：

账龄	天通股份 (600330)	东睦股份 (600114)	横店东磁 (002056)	铂科新材 (300811)
1年以内	6.00%	5.00%	5.00%	5.00%

1-2年	15.00%	10.00%	10.00%	10.00%
2-3年	30.00%	30.00%	30.00%	30.00%
3-4年	100.00%	50.00%	100.00%	100.00%
4-5年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从上表可以看出，与具有软磁业务的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基本一致。

D. 客户信用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长期合作的客户和用户主要为世界 500 强企业或光伏发电、变频空调、UPS 电源等行业中龙头企业的主要一级供应商，客户信誉良好。公司与上述企业长期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其应收账款的质量较好，形成坏账的风险较低。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客户长期拖欠大额应收账款情况，公司客户良好的信用情况保证了应收账款的高质量和按时回收。

E.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

截至 2021 年 10 月 31 日，公司报告期各期末的应收账款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时间	应收账款余额	期后回款金额	回款比例
2021年9月30日	30,326.68	4,565.88	15.06%
2020年12月31日	21,466.49	21,368.74	99.54%
2019年12月31日	16,093.39	16,063.06	99.81%
2018年12月31日	12,141.80	12,141.04	99.99%

注：期后回款情况统计至 2021 年 10 月 31 日。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在期后回款比例较高，公司客户信用良好，坏账风险较低，应收账款回款情况与公司的业务情况相符。其中 2021 年 9 月末应收账款回款比例较低，原因为公司信用期主要为月结 30-120 天，2021 年 9 月末应收账款期末回款统计截至日为 2021 年 10 月 31 日，期后时间仅有 31 天，统计时间相对较短。

综上所述，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充分，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基本一致。

③报告期内主要客户信用政策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对主要客户的信用政策为，客户验收对账后，款项于月结 30-120 天后支付款项。实际结算中，可能受到整体宏观经济环境等因素的影响，略有变动。报告期内公司对主要客户的信用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放宽信用政策以增加收入的情形。

④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前 5 名客户情况如下表所示：

报告期	序号	客户名称	账面余额 (万元)	占期末余额 比例 (%)
2021 年 9 月末	1	客户一	4,052.17	13.36
	2	客户二	3,428.91	11.31
	3	客户三	3,392.73	11.19
	4	客户四	2,001.27	6.60
	5	客户五	1,629.82	5.37
		合计		14,504.90
2020 年末	1	客户一	2,653.59	12.36
	2	客户二	2,322.42	10.82
	3	客户三	2,070.70	9.65
	4	客户四	1,376.16	6.41
	5	客户五	1,338.92	6.24
		合计		9,761.79
2019 年末	1	客户一	2,687.88	16.70
	2	客户二	2,131.09	13.24
	3	客户三	1,898.18	11.79
	4	客户四	885.37	5.50
	5	客户五	581.58	3.61
		合计		8,184.11
2018 年末	1	客户一	2,115.76	17.43
	2	客户二	2,019.60	16.63
	3	客户三	1,313.55	10.82
	4	客户四	962.66	7.93
	5	客户五	788.09	6.49
		合计		7,199.65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情况较稳定。公司不存在变更信用政策，扩大销售收入的

情况。

(6) 存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构成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9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原材料	2,434.31	27.05	1,234.81	18.91	722.96	11.49	635.23	11.03
在产品	4,189.54	46.56	3,604.55	55.20	2,053.15	32.63	2,316.52	40.22
库存商品	1,795.94	19.96	1,163.30	17.81	3,301.01	52.45	2,714.02	47.12
发出商品	274.29	3.05	388.07	5.94	185.77	2.95	89.00	1.55
委托加工物资	152.89	1.70	82.69	1.27	-	-	1.81	0.03
低值易耗品	151.10	1.68	57.11	0.87	30.19	0.48	2.94	0.05
合计	8,998.07	100.00	6,530.53	100.00	6,293.08	100.00	5,759.52	100.00
减：存货跌价准备			-	-	-	-	-	-
存货账面价值	8,998.07		6,530.53		6,293.08		5,759.52	
流动资产	73,097.04		73,370.95		67,412.55		28,162.20	
存货账面价值占流动资产比重(%)	12.31		8.90		9.34		20.45	

① 存货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5,759.52 万元、6,293.08 万元、6,530.53 万元和 8,998.07 万元，公司存货规模总体呈现增长趋势，但占流动资产的比例维持在相对较低水平，且最近三年因为业务规模的增长，流动资产增长较快，公司存货余额占流动资产比例有所下降。

公司始终坚持以市场为导向，采用订单生产为主、储备生产为辅的生产模式，即根据在手订单的需求量和交货期安排磁芯生产，同时结合公司的生产能力和市场需求预期，对标准型号的磁芯安排适量储备生产。以市场为导向安排生产的模式也使公司可以有效平衡生产和销售，避免存货积压或短缺。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余额中在产品 and 库存商品合计所占比重分别为 87.34%、85.08%、73.01% 和 66.52%，是公司存货的主要构成。公司存货中的原材料主要为纯铁、硅、铝锭等，供应较为充足，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公司存货中上述原材料的占比相对较低；2020 年和 2021 年 9 月末原

材料占比有所上升，主要是受到 2020 年下半年开始原材料价格的阶段性上涨的影响，一方面在同样存量的情况下原材料价值增加导致原材料期末余额有所增长，另一方面公司为合理安排生产，增加了原材料的储备量使得原材料期末余额有所增长。

2018 年开始随着新厂房的建成及投产，公司的产能相应增加，生产能力得到大幅提升，2019 年公司业务增长较快，根据在手订单情况及对 2020 年第一季度市场需求的预测，合理进行销售备货，导致 2019 年末库存中库存商品的比重有所提高。2020 年末公司库存商品和在产品占比变动较大，主要是公司 2020 年下半年业务量较大，库存商品交货多，导致库存商品减少；2020 年末未交货订单较多且为合理安排 2021 年一季度出库，投产产品较多，导致在产品比重有所提高。2021 年 9 月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与 2020 年末相比，原材料占比有所上升，主要是受到原材料价格阶段性上涨和根据第四季度排产计划，公司提前进行原材料备货的影响，使得原材料期末余额有所增长。

②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产销率相对较高且呈持续增长趋势，整体存货周转率较高，不存在库龄较长的大额呆滞库存。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对存货各项目进行清查，不存在减值迹象，无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7) 预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预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1年9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621.33	99.89	574.87	99.85
1至2年	1.95	0.07	0.83	0.15
2至3年	0.92	0.04	0.01	-
合计	2,624.21	100.00	575.72	100.00
账龄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50.96	99.99	159.24	100.00
1至2年	0.01	0.01	-	-
合计	150.97	100.00	159.24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159.24 万元、150.97 万元、575.72 万元和 2,624.21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0.57%、0.22%、0.78%和 3.59%，占流动资

产比例较低。报告期预付账款主要为预付的材料采购款项、电费、担保费，且账龄主要在一年以内，发生坏账的风险较低。

2020年末和2021年9月末预付账款增加较多，主要是受到公司业务增长和原材料阶段性上涨较多的影响，公司为合理安排第四季度生产计划预付材料采购款项相应有所增长。

（8）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136.25万元、322.27万元、328.90万元和336.31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0.48%、0.48%、0.45%和0.46%。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押金及保证金，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款项性质	2021年9月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押金保证金	308.94	308.04	307.23	125.85
其他	30.00	22.38	15.83	11.04
合计	338.95	330.41	323.06	136.89
坏账准备	2.63	1.51	0.79	0.64
账面价值	336.31	328.90	322.27	136.25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押金保证金的金额较高，主要由于：（1）铂科实业新建厂房需根据《惠州市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保证金支付管理暂行办法》和《广东省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征收使用管理实施办法》分别向惠东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缴纳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向惠东县财政局缴纳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2）公司向深圳市通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租赁办公场所，相应缴纳房屋租赁押金。

2018年度，公司对应收的押金保证金经测试未发生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对账龄组合的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0.64万元。2019年起，公司开始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2019年末、2020年末、2021年9月末分别对其他应收款中的其他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0.79万元、1.51万元和2.63万元。

（9）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其他流动资产	2021年9月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	----------	--------	--------	--------

其他流动资产	2021年9月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待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	578.85	445.69	734.44	607.94
预缴企业所得税	-	20.39	281.34	322.94
上市中介机构服务费	-	-	-	136.30
预付融资担保费	62.61	-	12.50	16.33
其他	-	-	1.58	-
合计	641.46	466.08	1,029.86	1,083.5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主要为待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和预缴企业所得税等。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余额分别为 1,083.52 万元、1,029.86 万元、466.08 万元和 641.46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84%、1.53%、0.64% 和 0.88%，占比较小。公司其他流动资产在 2019 年末和 2020 年末有所下降，主要是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和预缴企业所得税的减少导致。

3、非流动资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9月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投资性房地产	1,325.96	3.18	1,444.33	4.22	1,536.34	6.15	1,627.54	7.45
固定资产	24,734.96	59.24	18,480.19	54.05	16,603.10	66.50	14,362.82	65.76
在建工程	2,754.20	6.60	5,926.30	17.33	3,080.26	12.34	1,396.45	6.39
使用权资产	158.38	0.38	-	-	-	-	-	-
无形资产	3,414.77	8.18	2,512.88	7.35	2,750.24	11.01	2,794.93	12.80
长期待摊费用	596.55	1.42	207.11	0.61	91.50	0.37	97.41	0.45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7.32	0.90	336.63	0.98	283.44	1.14	269.23	1.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8,391.87	20.10	5,280.94	15.45	623.96	2.50	1,292.36	5.92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754.00	100.00	34,188.38	100.00	24,968.84	100.00	21,840.74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21,840.74 万元、24,968.84 万元、34,188.38 万元和 41,754.00 万元，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为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

(1) 投资性房地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账面价值为 1,627.54 万元、1,536.34 万元、1,444.33 万元和 1,325.96 万元，主要是铂科实业用于对外出租的厂房。上述厂房系在公司收购铂科实业前所建，其设计与布局不能满足公司现有产品的生产流程及安装设备的要求，无法作为公司生产场地使用，因此将其对外出租。

(2) 固定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构成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9月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一、账面原值合计：	32,746.97	25,076.10	21,581.27	17,737.4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2,407.35	8,092.08	8,035.18	7,108.74
机器设备	18,997.92	16,229.95	13,004.70	10,191.59
办公设备及其他	1,224.90	637.25	518.07	413.74
运输设备	116.81	116.81	23.32	23.32
二、累计折旧合计：	8,012.02	6,595.91	4,978.17	3,374.5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873.63	1,458.16	1,059.69	685.17
机器设备	5,584.24	4,745.30	3,594.75	2,523.64
办公设备及其他	505.64	360.60	301.14	143.18
运输设备	48.50	31.85	22.60	22.60
三、减值准备		-	-	-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4,734.96	18,480.19	16,603.10	14,362.8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0,533.72	6,633.92	6,975.49	6,423.58
机器设备	13,413.68	11,484.65	9,409.96	7,667.96
办公设备及其他	719.25	276.66	216.93	270.56
运输设备	68.31	84.96	0.73	0.73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占总资产比重	21.54%	17.18%	17.97%	28.7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14,362.82 万元、16,603.10 万元、18,480.19 万元和 24,734.96 万元，固定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8.72%、17.97%、17.18% 和 21.54%。公司固定资产主要由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办公设备和运输设备等构成，其中，房屋及建筑物和机器设备占固定资产比重较高，报告期各期末，二者账面价值合计占固定资产比重分别为 98.11%、98.69%、98.05% 和 96.82%。公司的机器设备主要为气雾化设备、退火设备、压机、检测仪等生产、研发测试用设备。

2019年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较上年末增加2,240.28万元，主要原因是：1) 厂房八等房屋建筑物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房屋及建筑物期末账面价值较上年增加551.91万元；2) 2019年公司为扩大产能新购置生产用设备，期末机器设备账面价值较上年末增加1,742.00万元。

2020年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较上年末增加1,877.09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新购入了机器设备以满足业务规模扩张对产能的需求，使得年末机器设备账面价值较上年末增加2,074.69万元。

2021年9月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较上年末增加6,254.77万元，主要原因是在建工程气雾化设备、厂房及其附属工程预转固以及新购置生产设备导致固定资产增加。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未发生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 使用权资产

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相应地将经营租赁租入的长期租赁和高价值资产租赁对应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上述调整使得2021年9月30日新增使用权资产158.38万元。

(4) 无形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9月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一、账面原值合计：	5,175.85	4,097.99	4,097.99	3,976.67
其中：土地使用权	3,891.91	2,820.46	2,820.46	2,820.46
软件	283.95	277.53	277.53	156.21
非专利技术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1,761.08	1,585.11	1,347.75	1,181.74
其中：土地使用权	598.09	545.82	485.79	425.78
软件	271.32	222.62	161.96	155.96
非专利技术	891.67	816.67	700.00	600.00
三、减值准备	-	-	-	-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414.77	2,512.87	2,750.24	2,794.93

项目	2021年9月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其中：土地使用权	3,293.82	2,274.63	2,334.67	2,394.68
软件	12.62	54.91	115.57	0.25
非专利技术	108.33	183.33	300.00	400.00
无形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	2.97	2.34	2.98	5.5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2,794.93 万元、2,750.24 万元、2,512.87 万元和 3,414.77 万元，无形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59%、2.98%、2.34% 和 2.9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和非专利技术。2018 年末、2019 年末和 2020 年末，无形资产无重大变动。2021 年 9 月末无形资产账面价值较 2020 年末增加 792.17 万元，主要是子公司河源铂科购置本次募投项目所需土地使用权导致无形资产账面原值增加 1,071.45 万元。

（5）在建工程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9月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厂房附属工程	1,209.74	589.18	48.09	70.79
气雾化线工程	1,544.45	1,301.49	665.99	124.85
铂科实业厂房八	-	-	-	1,070.06
铂科实业厂房九	-	882.27	526.39	130.75
铂科实业厂房六	-	3,153.36	1,839.79	-
合计	2,754.20	5,926.30	3,080.26	1,396.45

公司在建工程的主要内容是在建厂房、厂房附属工程，以及新建厂房中的生产线工程。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余额分别为 1,396.45 万元、3,080.26 万元、5,926.30 万元和 2,754.20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比例 6.39%、12.34%、17.33% 和 6.60%。

2019 年末在建工程余额较 2018 年末增长 1,683.81 万元，主要系公司因业务规模扩张，新增厂房九及厂房六的建设工程，同时追加气雾化线工程和厂房附属设备的投入。

2020 年末在建工程余额较 2019 年末增长 2,846.05 万元，主要系对气雾化线工程、厂房九及厂房六的持续投入。

2021年9月末，在建工程余额较2020年末减少了3,172.10万元，主要原因是在建工程气雾化设备、厂房及其附属工程达到可使用状态预转固导致在建工程减少。

(6) 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的账面价值分别为97.41万元、91.50万元、207.11万元和596.55万元，全部为长期待摊装修费。

(7) 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构成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1年9月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资产减值准备	-	-	-	92.05
信用减值准备	237.39	168.91	125.91	-
递延收益	10.63	12.66	15.37	69.5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29.30	155.06	142.15	107.68
合计	377.32	336.63	283.44	269.2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269.23万元、283.44万元、336.63万元和377.32万元，递延所得税资产在资产总额中占比较低。

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由期末资产减值准备、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及递延收益等引起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所形成。2019年起，公司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应收款项的减值计量由“已发生损失模型”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应收款项的减值准备由资产减值损失调整计入信用减值损失。

(8) 其他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21年9月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预付设备款	5,062.86	1,941.93	623.96	1,292.36
预付房屋款	3,329.01	3,339.01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21年9月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合计	8,391.87	5,280.94	623.96	1,292.36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1,292.36 万元、623.96 万元、5,280.94 万元和 8,391.87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5.92%、2.50%、15.45% 和 20.10%。2020 年末其他非流动资产较 2019 年末增长 4,656.98 万元，主要是 1) 公司购置设备预付款项增加 1,317.97 万元；2) 为满足公司业务拓展和规模扩张需要，进一步夯实公司经营基础，有效改善公司的办公环境，公司决定购置位于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智谷产业研发用房用于研发办公使用，预付深圳市大沙河创新产业园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房屋购置款 3,339.01 万元。2021 年 9 月末其他非流动资产较 2020 年末增长 3,110.93 万元，主要系预付设备款项增加。

(二) 负债分析

1、负债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构成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负债	2021年9月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短期借款	5,000.00	23.98	6,492.47	30.53	6,739.63	44.89	5,400.00	38.17
应付票据	-	-	-	-	231.54	1.54	858.00	6.06
应付账款	6,479.16	31.08	6,491.71	30.52	5,219.02	34.76	3,046.40	21.53
预收款项	-	-	-	-	12.65	0.08	9.93	0.07
合同负债	83.08	0.40	45.50	0.21	-	-	-	-
应付职工薪酬	850.07	4.08	1,344.39	6.32	1,096.70	7.30	584.72	4.13
应交税费	2,075.05	9.95	1,687.14	7.93	1,107.08	7.37	1,242.94	8.79
其他应付款	138.69	0.67	108.92	0.51	505.80	3.37	42.08	0.3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	-	2,500.00	17.67
其他流动负债	3.57	0.02	1.44	0.01	-	-	-	-
流动负债合计	14,629.62	70.17	16,171.57	76.03	14,912.42	99.32	13,684.07	96.72
长期借款	5,990.00	28.73	5,000.00	23.51	-	-	-	-

负债	2021年9月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租赁负债	158.38	0.76	-	-	-	-	-	-
递延收益	70.89	0.34	84.43	0.40	102.48	0.68	463.34	3.28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12.19	0.06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6,219.27	29.83	5,096.62	23.97	102.48	0.68	463.34	3.28
负债合计	20,848.89	100.00	21,268.19	100.00	15,014.90	100.00	14,147.41	100.00

公司流动负债以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应交税费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主，非流动负债主要是递延收益、长期借款等。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6.72%、99.32%、76.03%和 70.17%，是负债的主要组成部分。其中，流动负债自 2020 年末开始占比明显降低主要的原因是公司因业务拓展及规模扩张需要，优化资本结构适当增加了长期借款。

2018 年末长期借款按照借款剩余期限重分类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2020 年末及 2021 年 9 月末长期借款为一次还本付息，无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借款余额。

2、流动负债分析

(1) 短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情况如下列式：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9月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质押及保证借款	-	1,500.00	-	1,000.00
保证借款	5,000.00	4,992.47	5,507.85	4,400.00
抵押及保证借款	-	-	1,231.77	-
合计	5,000.00	6,492.47	6,739.62	5,400.00

报告期内，公司维持一定规模的短期借款，主要用于满足公司日常采购及资金周转等日常经营活动的需求。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5,400.00 万元、6,739.62 万元、6,492.47 万元和 5,000.00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39.46%、45.19%、40.15%和 34.18%。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短期借款余额 5,000.00 万元。其中，公司向中国银

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头支行贷款 4,000 万元，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贷款本金余额 4,000 万元；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累计贷款 1,000.00 万元，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贷款本金余额 1,000.00 万元。

(2) 应付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的余额分别为 858.00 万元、231.54 万元、0.00 万元和 0.00 万元，主要为与供应商结算而开立的银行承兑汇票。

(3) 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构成情况如下列式：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9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应付材料采购款	3,650.77	5,817.28	3,685.62	2,482.49
应付费用款	2,491.14	451.02	1,401.72	232.92
应付资产采购款	337.25	223.42	131.69	330.99
合计	6,479.16	6,491.71	5,219.02	3,046.4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3,046.40 万元、5,219.02 万元、6,491.71 万元及 6,479.16 万元，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21.53%、34.76%、30.52% 及 31.08%。应付账款主要为原材料采购应付款。公司各期末的应付账款规模与同期的采购规模匹配，随着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公司采购规模相应增加，期末应付账款余额增加；2019 年末应付账款因 IPO 应付中介发行费用导致应付费用款项增加较多。

(4) 预收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的余额分别是 9.93 万元、12.65 万元、0.00 万元和 0.00 万元，预收账款金额较小。公司对部分客户采用先款后货的销售政策，报告期各期末，已收款未发货的订单不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公司将收到的款项确认为预收账款。

2020 年末及 2021 年 9 月末，公司预收款项余额为 0.00 万元，原因系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相应地将预收款项科目余额调整至合同负债和其他流动负债科目。

(5) 合同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同负债分别为 0.00 万元、0.00 万元、45.50 万元和 83.08 万

元。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相应地将预收款项科目余额调整至合同负债科目。

（6）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分别为 584.72 万元、1,096.70 万元、1,344.39 万元和 850.07 万元，主要为已计提未支付的工资及奖金。2019 年末和 2020 年末，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增长较多，主要系因业绩上升所计提的奖金增长所致。公司建立了比较完善的职工薪酬体系，为职工提供相应的福利保障。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拖欠职工薪酬的情形。

（7）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9月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增值税	1,464.54	1,348.96	1,042.60	1,193.39
个人所得税	19.16	43.04	9.23	5.43
企业所得税	490.40	235.76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90	27.47	23.35	24.26
教育费附加	12.53	13.07	10.89	10.99
地方教育附加	5.65	8.72	7.26	7.32
印花税	5.17	9.85	13.75	1.55
环境保护税	0.07	0.27	-	-
房产税	44.32	-	-	-
土地使用税	11.31	-	-	-
合计	2,075.05	1,687.14	1,107.08	1,242.9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应交税费余额分别为 1,242.94 万元、1,107.08 万元、1,687.14 万元和 2,075.05 万元，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8.79%、7.37%、7.93% 和 9.95%。应交税费余额主要为应交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主要是由于期末税费申报滞后性以及应交税额年末缴纳时点并非在财务报表截止日形成，不存在税款滞纳金情况。

（8）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42.08 万元、505.80 万元、108.92 万元

和 138.69 万元，包括应付利息和其他应付款，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9月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应付利息	--	44.76	-	-
其他应付款	138.69	64.16	505.80	42.08
合计	138.69	108.92	505.80	42.0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利息随贷款本金余额变动而变动。其他应付款主要为保证金押金，2019 年金额增长较多，主要是 2019 年 IPO 信息披露费用导致。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2,500.00 万元、0.00 万元、0.00 万元和 0.00 万元。2018 年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重分类金额。

（10）其他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分别为 0.00 万元、0.00 万元、1.44 万元和 3.57 万元，主要为待转销项税。

3、非流动负债分析

（1）长期借款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9月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质押及保证借款	5,000.00	5,000.00	-	-
保证借款	990.00	-	-	-
合计	5,990.00	5,000.00	-	-

公司为满足业务拓展、规模扩张需要和购置研发办公场所，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资本结构新增长期借款。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长期借款余额 5,990.00 万元。其中，公司向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累计贷款 5,000 万元，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贷款本金余额 5,000 万元；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贷款 1,000 万元，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贷款本金余额 990 万元。

（2）租赁负债

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相应地将经营租赁租入的长期租赁和高价值资产租赁对应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上述调整使得 2021 年 9 月 30 日新增租赁负债 158.38 万元。

(3) 递延收益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收益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9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政府补助	70.89	84.43	102.48	463.34
合计	70.89	84.43	102.48	463.3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收益主要为收到的政府补助，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9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低损耗低噪音金属软磁粉芯材料产业化项目	-	-	-	340.80
高频低损耗非晶磁粉芯材料研发	20.24	23.99	28.99	33.99
低损耗高饱和磁通密度金属软磁粉芯研发	9.17	12.92	17.92	22.92
直流升压电感用合金软磁材料研发	41.48	47.52	55.57	65.63
合计	70.89	84.43	102.48	463.34

(4) 递延所得税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9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12.19	-	-
合计	-	12.19	-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负债余额分别为 0.00 万元、0.00 万元、12.19 万元和 0.00 万元，主要为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三) 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周转率指标如下所示：

指标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02	2.65	2.85	2.70

存货周转率（次）	4.40	4.73	3.86	3.58
----------	------	------	------	------

同行业已上市公司中，东睦股份、天通股份、横店东磁具有软磁业务，但由于上市公司的多元化发展，软磁业务在上市公司的收入占比较低，与公司生产经营差别较大，公司与具有软磁业务的同行业上市公司在资产周转能力等指标的比较具有一定的参考价值，但并不能完全反映行业的普遍状况。

1、应收账款周转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虽然公司应收账款的规模逐年增加，但依托公司有效的应收账款管理制度，应收账款周转率总体维持在相对稳定水平。2020 年度受疫情等外部环境影响，公司下半年销售规模增幅较大且客户回款速度有所放缓，应收账款周转率相应略显下降。

2018 年-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与具有软磁业务的同行业上市公司（以下简称“同行业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情况对比如下：

单位：次/年

可比公司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横店东磁（002056）	2.89	4.75	4.60	5.22
东睦股份（600114）	1.74	3.91	4.11	4.31
天通股份（600330）	1.20	2.36	2.46	3.21
平均	1.94	3.67	3.72	4.25
铂科新材	1.42	2.65	2.85	2.70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数据来源：可比公司年报、2021 年半年报；同行业公司 2021 年三季度报未披露上述信息，以 2021 年半年报数据进行分析，下同。

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低。除受下游客户所处行业差异的影响外，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偏低主要有以下三方面原因：（1）下游部分客户为满足来年连续生产等需求，通常会在四季度提前备货；（2）光伏发电产业的补贴通常以光伏发电项目在 12 月 31 日前投入运行为依据，因此下半年建设速度加快；（3）公司长期合作的客户主要是光伏发电、变频空调、UPS 电源等行业中龙头企业的主要一级供应商，客户信誉良好，应收账款坏账风险较低，但其付款能力往往受到下游厂商付款周期的影响，存在受下游厂商付款延迟而导致的款项支付略有滞后的情形。

公司十分重视应收账款的管理工作，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主要为一年以内应

收账款，公司未出现重大应收账款回款问题。同时，由于公司目前经营规模仍相对较小，预计未来随着业务规模的不断提高、营业收入不断增长，应收账款余额水平仍将呈现整体增长趋势，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长时间内仍将维持相对较低水平。

2、存货周转情况分析

公司存货周转率在 2019 年、2020 年逐年提升。主要是因为公司业务规模扩大，收入显著增长的同时，存货流动加速，表现出较强的存货管理能力。

2018 年-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存货周转率情况对比如下所示：

单位：次/年

可比公司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横店东磁（002056）	4.04	7.52	6.69	6.25
天通股份（600330）	1.16	2.34	2.57	2.84
东睦股份（600114）	1.91	4.59	3.46	3.92
平均	2.37	4.82	4.24	4.34
铂科新材	3.05	4.73	3.86	3.58

数据来源：可比公司年报，2021 年半年报。

报告期内，公司的存货周转率保持在较好水平。公司重视对存货的管理，在保证生产经营需要的条件下有效地控制了存货规模，尽可能加快存货周转，从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未来，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存货规模将随之上升，可能导致公司存货周转率出现下降。

（四）偿债能力分析

1、主要偿债能力指标

指标	2021 年 9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流动比率（倍）	5.00	4.54	4.52	2.06
速动比率（倍）	4.38	4.13	4.10	1.64
资产负债率（%，合并）	18.15	19.77	16.25	28.2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4.12	15.88	14.22	27.88
利息保障倍数（倍）	23.26	36.01	39.13	14.66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2,795.91	15,138.89	12,059.48	10,112.4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2.06 倍、4.52 倍、4.54 倍和 5.00 倍，2019

年末流动比率较 2018 年末增长较快，主要系 2019 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流动资产大幅增加所致。由于公司存货余额占流动资产比例不高，公司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差异较小。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28.29%、16.25%、19.77%和 18.15%，长期偿债能力较强。2019 年公司资产负债率大幅下降，主要系 2019 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所致。公司在生产经营扩大的过程中始终关注负债率水平，资产流动性强，财务风险较小。

公司利息保障倍数较高，偿还利息的资金压力较小；2019 年起，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增大，盈利能力增强，利息保证倍数增长较快。公司盈利能力能满足债务利息的偿付，不存在利息偿付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偿债能力指标和长期偿债指标相比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较好，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可比公司	指标	2021年 9月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横店东磁（002056）	流动比率（倍）	1.51	1.77	1.84	2.19
	速动比率（倍）	1.21	1.54	1.59	1.7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	37.44%	31.94%	28.43%
天通股份（600330）	流动比率（倍）	1.47	1.43	1.32	1.49
	速动比率（倍）	1.02	1.00	0.93	1.1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	21.72%	23.60%	22.37%
东睦股份（600114）	流动比率（倍）	1.27	1.04	1.51	2.67
	速动比率（倍）	0.85	0.78	1.12	1.9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	36.94%	22.95%	12.79%
平均	流动比率（倍）	1.42	1.41	1.56	2.12
	速动比率（倍）	1.03	1.11	1.21	1.6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	32.03%	26.16%	21.20%
铂科新材	流动比率（倍）	5.00	4.54	4.52	2.06
	速动比率（倍）	4.38	4.13	4.10	1.6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4.12%	15.88%	14.22%	27.88%

数据来源：可比公司年报，上市公司未披露 2021 年三季度母公司报表。

2、本次融资对公司累计债券余额的影响

(1) 发行完成后对公司累计债券余额的规定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问答》的规定：(1) 发行人发行完成后，累计债券余额不超过最近一期末净资产的 50%。(2) 发行人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公司债及企业债计入累计债券余额。计入权益类科目的债券产品（如永续债），向特定对象发行及在银行间市场发行的债券，以及具有资本补充属性的次级债、二级资本债，不计入累计债券余额。累计债券余额指合并口径的账面余额，净资产指合并口径净资产。

(2) 发行完成后累计债券余额的核查和保证措施

①本次发行过程中及发行完成后累计债券余额不超过最近一期末净资产的 50%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之日，公司累计债券余额为 0.00 万元，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已获准未发行债券的情形。公司本次拟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 43,000 万元（含）。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合并范围内累计债券余额不超过 43,000 万元（含），占 2021 年 9 月末合并净资产的 45.74%，未超过 50%。

②公司自身经营情况良好

公司自身经营情况良好，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分别为 32,416.94 万元、40,254.33 万元、49,682.61 万元及 52,225.33 万元，2018-2020 年均复合增长率达 23.80%，实现净利润 6,898.63 万元、8,459.50 万元、10,652.65 万元以及 8,435.60 万元，销售净利率分别为 21.28%、21.02%、21.44% 及 16.15%，盈利能力较强。

③公司资产负债率较低

公司具有良好的债务融资能力。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公司合并报表资产负债率为 18.15%，资产负债率较低。公司具有良好的银行信用，资信状况良好。

由于公司盈利能力较强，未来的净利润会增加公司的净资产金额，因此本次发行过程中及发行完成后，公司的累计债券余额占最近一期末净资产的比例将低于占 2021 年 9 月末净资产的比例。

④公司将按照《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制定后续分红计划

公司在《公司章程》中对利润分配政策规定如下：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现

金和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但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在具备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公司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利润分配。经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决定，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在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

公司最近三年的现金分红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652.65	8,459.50	-
现金分红金额	1,612.80	1,728.00	-
当年现金分红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15.14%	20.43%	-

注：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现行《公司章程》规定的分红政策于公司上市后执行。

2021 年 1-9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2,225.33 万元，实现净利润 8,435.60 万元，分别较去年同期增长 54.54% 和 8.60%。公司 2021 年经营情况良好，目前正在全力组织生产以尽可能满足下游市场需求。除不可预知的风险可能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重大影响外，公司 2021 年经营业绩较 2020 年会有所增长。

假设 2021 年全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现金分红比例与 2020 年一致，不考虑其他因素，以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 86,291.15 万元为基础，据此计算 2021 年末净资产金额预计为 95,331.00 万元。在此基础上测算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合并范围内累计债券余额占公司 2021 年末合并净资产的比例为 45.11%，未超过 50%。

⑤融资安排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暂无其他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公司债或者企业债的融资安排。公司已承诺自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材料申报后每一期末将持续满足发行完成后累计债券余额不超过最近一期末净资产的 50% 的要求。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前，不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公司债及企业债。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后，将根据未转股的可转债余额并在综合考虑公司资产负

债结构、偿债能力的基础上，审慎考虑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公司债及企业债的相关事宜，以保证公司累计债券余额与净资产的比例持续符合《注册办法》第十三条和《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问答》第 21 问的相关要求。

⑥公司为符合上述规则规定拟采取的具体可行的措施

A.公司将围绕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不断提升公司的管理水平、经营业绩。

B.公司已签署承诺：自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材料申报后每一期末将持续满足发行完成后累计债券余额不超过最近一期末净资产的 50% 的要求。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前，不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公司债及企业债，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后，将根据未转股的可转债余额并在综合考虑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偿债能力的基础上，审慎考虑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公司债及企业债的相关事宜，以保证公司累计债券余额与净资产的比例能够持续满足《注册办法》第十三条和《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问答》第 21 问相关规定。

综上所述，公司自身经营情况良好，基于公司负债情况、后续分红计划、融资安排，累计债券余额与净资产的比例能够持续符合《注册办法》第十三条和《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问答》第 21 问的要求。为符合上述规则规定，公司已采取了具体可行的措施。

3、本次融资对公司偿债能力的影响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资产负债率将暂时有所提升，但由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带有股票期权的特性，在一定条件下，债券持有人可以在未来转换为公司的股票；同时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相对较低，每年的债券偿还利息金额较小，因此不会给公司带来较大的还本付息压力。

报告期各期，公司盈利能力良好，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比较稳定，目前公司资产负债率较低。因此，从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情况看，公司未来有足够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来保证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利息的偿付。

（五）财务性投资分析

1、财务性投资的认定

根据《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问答》的规定：（1）财务性投资的类型

包括但不限于：类金融；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拆借资金；委托贷款；以超过集团持股比例向集团财务公司出资或增资；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等；（2）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以收购或整合为目的的并购投资，以拓展客户、渠道为目的的委托贷款，如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不界定为财务性投资。

2、财务性投资核查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主要可能涉及财务性投资的科目核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账面价值	是否属于财务性投资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500.00	否
2	其他应收款	336.31	否
3	其他流动资产	641.46	否
4	投资性房地产	1,325.96	否
5	其他非流动资产	8,391.87	否

（1）交易性金融资产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为 12,500.00 万元。公司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是购买的商业银行的结构性存款产品。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持有的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产品名称	发行方	产品类型	购买日	到期日	购买金额	投资目的	是否为财务性投资
1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95 天（挂钩汇率看涨）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1/7/5	2021/10/8	5,000.00	现金管理	否
2	挂钩性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1/7/20	2021/10/22	7,500.00	现金管理	否
合计				—	—	12,500.00	—	—

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具有收益稳定、风险较低、流动性强的特点，不属于波动较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故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2）其他应收款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是否属于财务性投资
押金保证金	308.94	否
其他	30.00	否
合计	338.95	-
坏账准备	2.63	否
账面价值	336.31	-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押金保证金等，其构成均与公司经营业务有关，其中不存在拆借资金和委托贷款等财务性投资。

（3）其他流动资产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其他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是否属于财务性投资
待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	578.85	否
预付融资担保费	62.61	否
合计	641.46	-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主要为待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和预付融资担保费，其构成均与公司经营业务有关，其中不存在拆借资金和委托贷款等财务性投资。

（4）投资性房地产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主要是铂科实业用于对外出租的厂房。上述厂房系在公司收购铂科实业前所建，其设计与布局不能满足公司现有产品的生产流程及安装设备的要求，无法作为公司生产场地使用，因此将其对外出租。投资性房地产构成与公司经营业务有关，不属于为获取投资收益而进行的财务性投资。

（5）其他非流动资产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其他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是否属于财务性投资
------	------	-----------

预付设备款	5,062.86	否
预付房屋款	3,329.01	否
合计	8,391.87	-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为预付设备款和预付房屋款，其构成均与公司经营业务有关，其中不存在拆借资金和委托贷款等财务性投资。

(6) 资产负债表其他科目下的财务性投资项目

除上述资产科目外，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未持有拆出资金、衍生金融资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发放贷款和垫款、长期应收款等可能含有财务性投资的资产，亦不存在拆借资金、委托贷款、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等情形。

综上所述，公司最近一期末未持有金额较大、期限较长的财务性投资。

3、董事会前六个月至今不存在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期间，公司不存在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的情形。

六、经营成果分析

(一) 利润表项目的逐项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营业收入	52,225.33	49,682.61	23.42%	40,254.33	24.18%	32,416.94
营业成本	34,151.66	30,336.26	30.35%	23,272.27	21.30%	19,185.33
税金及附加	425.42	426.15	11.62%	381.77	27.05%	300.48
销售费用	748.97	817.41	-33.23%	1,224.17	17.47%	1,042.13
管理费用	3,701.46	3,285.94	11.85%	2,937.90	42.11%	2,067.34
研发费用	2,676.23	2,674.10	12.77%	2,371.23	33.80%	1,772.17
财务费用	451.66	354.97	38.91%	255.54	-55.78%	577.93
其他收益	359.41	289.83	25.42%	231.08	12.75%	204.95
投资收益	285.47	795.21	3,967.57%	19.55	12.16%	17.4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为）	-	81.29		-		-

“—”)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为 “-”)	-455.98	-297.93	31.64%	-226.32		-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为 “-”)	-	-		-	-	83.40
资产处置收益	1.63	1.73		-		-
营业利润	10,260.46	12,657.91	28.69%	9,835.76	26.47%	7,777.34
营业外收入	2.41	23.70	-78.02%	107.82	-23.14%	140.27
营业外支出	208.62	253.97	27.12%	199.78	801.94%	22.15
利润总额	10,054.25	12,427.64	27.54%	9,743.80	23.41%	7,895.47
所得税费用	1,618.65	1,774.99	38.21%	1,284.30	28.84%	996.84
净利润	8,435.60	10,652.65	25.93%	8,459.50	22.63%	6,898.63

(二) 营业收入分析

1、营业收入变动趋势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52,010.98	99.59	49,430.12	99.49	39,992.20	99.35	32,160.78	99.21
其他业务收入	214.35	0.41	252.48	0.51	262.13	0.65	256.16	0.79
合计	52,225.33	100.00	49,682.61	100.00	40,254.33	100.00	32,416.9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32,416.94 万元、40,254.33 万元、49,682.61 万元和 52,225.33 万元，公司营业收入在报告期内逐年增长。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在 99% 以上，主营业务突出，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租金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总体呈现良性增长的原因如下：

(1) 电子元件、磁性材料行业发展形势良好，下游应用领域的市场需求持续增加

近年来，国家不断推出关于支持和鼓励电子元件、磁性材料发展的政策，电子元件、磁性材料行业迎来发展良机；同时，电感磁性材料被广泛应用于节能环保领域，包括变频空调、智能电源、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光伏发电等，是节能环保产业政策

的重点鼓励发展对象。良好的宏观政策和产业环境为公司快速发展创造了有利条件。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产品收入主要来自光伏发电和变频空调领域，下游市场需求在报告期内增长明显：

A. 光伏逆变器市场方面，伴随全球多地光伏发电成本接近或低于当地煤电发电成本，光伏发电已迸发出巨大活力，并展现出了可持续发展的能力。根据国际能源署(IEA)和国家能源局统计数据显示，2018年、2019年、2020年，全球太阳能光伏发电新增装机容量分别为100GW、121GW、127GW，保持较快增长。截至2020年末，中国新增装机容量及总装机量在全球占比均已超过35%。

光伏逆变器作为能量传递的纽带直接与电网连接，整体需求伴随光伏新增装机量上升而进一步攀升。另外，光伏组件的寿命一般在20-25年，而逆变器中的IGBT等部件寿命在10-15年左右，在组件的寿命周期中，至少需要更换一次逆变器，随着时间推移，逆变器更换需求将迎来爆发。在新增装机及逐年增加的替换需求的加持下，光伏逆变器的市场需求将进一步被激活。未来，伴随光伏发电领域的持续快速发展，光伏发电将继续成为公司业绩的支柱领域之一，并有望保持较大幅度的增长。

B. 变频空调方面，随着消费者节能、环保意识的增强以及空调生产厂家的相互竞争，国家对能效标准的逐步提高，高频变频空调已经成为空调行业的发展主流。根据奥维云网(AVC)数据显示，2019年和2020年变频空调的零售额份额在不断上升，2020年新能效政策的发布将促进变频空调进入快车道，并推动了全行业的变频化，为合金软磁材料及相关电感元件在变频空调市场领域的开拓提供了市场条件。

(2) 公司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持续推出符合市场需求的创新产品

公司所处的电感磁性材料行业是技术密集型行业，需要公司持续不断地进行材料技术创新、磁元件设计制造技术创新以及应用解决方案创新等，才能维持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公司十分重视产品和技术的研发创新，报告期内专利数量持续增长，研发支出也保持在较高水平。依靠自身的核心技术优势，公司不断推出符合市场需求的创新产品，通过产品迭代维持公司在细分市场的领先优势，为公司营业收入保持增长提供了有力保障。

(3) 报告期内公司产能持续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不断的市场推广和研发投入，公司的技术和产品越来越被客

户及各应用领域的用户等熟知、认可及接受，实现销售快速增长。销售收入的持续增长依托于公司持续对产能的扩产。报告期内，一方面随着募投项目的逐步实施，生产能力大幅提升；另一方面，近几年公司订单饱满，基于未来战略布局及市场需求可持续发展的预判，公司继续追加投资力度，引入更多生产设备并进行技术改造，稳步扩充产能，例如公司持续研发投入，优化生产工艺研发出行业领先的气雾化喷嘴技术，实现了粉末的大批量生产，并且实现了较高的粉末收得率，大幅降低公司雾化制粉成本，实现了高性能铁硅磁粉材料的产业化，提高了生产效率。

2、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分析

(1) 产品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按产品类型划分的主营业务收入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合金软磁粉芯	50,470.85	97.04	48,119.31	97.35	38,887.91	97.24	31,480.32	97.88
合金软磁粉	1,000.36	1.92	1,047.50	2.12	863.08	2.16	371.02	1.15
电感元件	394.14	0.76	187.09	0.38	156.97	0.39	302.14	0.94
其他	145.63	0.28	76.23	0.15	84.24	0.21	7.31	0.02
合计	52,010.98	100.00	49,430.12	100.00	39,992.20	100.00	32,160.7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产品为合金软磁粉芯、合金软磁粉、电感元件等。其中，合金软磁粉是制造合金软磁粉芯的核心材料，合金软磁粉芯是生产电感元件的核心部件，三种产品是同一业务不同环节的产品形态。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结构基本保持稳定。合金软磁粉芯产品的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较高，报告期维持在 97% 以上。合金软磁粉芯一直是公司战略发展的重点，近几年下游客户对合金软磁粉芯的需求量持续增加，公司紧跟市场需求维持较高的合金软磁粉芯研发、生产和销售占比。

公司生产的金属软磁粉末可用于制造各类合金软磁粉芯及电感元件，因此，通常情况下公司生产的金属软磁粉末均为自产自用，直接对外销售的金属软磁粉末占比不高。近年来，随着电子产品向高频化、小型化、触屏化发展，对紧凑型电感元器件需求不断增加，同时性能要求也不断提升，需要电感材料向高频低损耗和高饱和磁感方向发展，而金属软磁粉末由于具有磁导率高、饱和磁感高、损耗低、防锈性能好等

优点，更加顺应电感的技术发展趋势。公司推出的高球形度及类球形铁硅铬粉末，具有更高的磁导率和饱和磁感应强度，满足车载等高端产品应用需求，同时解决一体电感层间短路等技术难点。从 2019 年开始，合金软磁粉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有所上升。

随着合金软磁细分领域的发展，产业链上下游的专业化分工更加明确，国内市场已经逐步形成了合金软磁粉芯生产、电感元件制造的专业化分工，行业龙头用户一般向市场上已经较为成熟的电感元件制造厂商采购电感元件，由电感元件制造厂商向公司采购合金软磁粉芯。结合下游行业的市场现状，公司重点满足了行业客户对合金软磁粉芯的需求，因此，报告期内电感元件销售规模相对较小。

（2）季节性波动分析

单位：万元

季度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第一季度	13,443.71	25.85	7,018.58	14.20	8,045.88	20.12	7,530.92	23.42
第二季度	18,243.47	35.08	12,489.30	25.26	10,824.33	27.06	8,751.88	27.21
第三季度	20,323.80	39.08	14,061.80	28.45	10,256.94	25.65	7,129.71	22.17
第四季度	-	-	15,860.44	32.09	10,865.05	27.17	8,748.27	27.20
合计	52,010.98	100.00	49,430.12	100.00	39,992.20	100.00	32,160.78	100.00

电感磁性材料行业下游领域广泛，不存在明显的季节性特征。公司第四季度收入偏高，主要是光伏发电产业的补贴通常以光伏发电项目在 12 月 31 日前投入运行为依据，下半年建设速度加快，此外，下游部分客户为满足来年连续生产等需求，通常会在四季度提前备货。相应地，受春节放假影响，公司第一季度收入较全年其他时候偏低。2020 年初，受新冠疫情的影响，第一季度销售收入较去年同期所下降，下游市场自第二季度开始逐步恢复，并在下半年迎来快速反弹，使得公司最后两个季度收入占比相比以前年度有所提升。

（三）营业成本分析

1、营业成本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成本	34,071.70	99.77	30,213.43	99.60	23,139.77	99.43	19,052.81	99.31
其他业务成本	79.96	0.23	122.83	0.40	132.50	0.57	132.51	0.69
合计	34,151.66	100.00	30,336.26	100.00	23,272.27	100.00	19,185.33	100.00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成本中的主营业务成本占比均在 99% 以上。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成本整体呈上升趋势，与主营业务收入的变动趋势一致。

2、主营业务成本分产品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类别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主要产品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合金软磁粉芯	33,434.71	98.13	29,806.54	98.65	22,762.94	98.37	18,760.00	98.46
合金软磁粉	299.14	0.88	267.53	0.89	209.10	0.90	89.77	0.47
磁性电感元件	335.05	0.98	131.24	0.43	99.06	0.43	187.74	0.99
其他	2.79	0.01	8.12	0.03	68.67	0.30	15.30	0.08
合计	34,071.70	100.00	30,213.43	100.00	23,139.77	100.00	19,052.8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为合金软磁粉芯的产品成本，合金软磁粉和磁性电感元件成本占比较小，主要是由于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来源为合金软磁粉芯。

3、主营业务成本明细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接材料	12,664.28	37.17	9,910.22	32.80	7,341.09	31.72	6,721.15	35.28
直接人工	4,137.72	12.14	3,387.86	11.21	2,476.90	10.70	2,192.27	11.51
制造费用	14,038.58	41.20	14,111.35	46.71	11,623.73	50.23	9,248.18	48.54
运输费	764.54	2.24	794.37	2.63	-	-	-	-

产品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其他	2,466.57	7.24	2,009.63	6.65	1,698.05	7.35	891.21	4.67
合计	34,071.70	100.00	30,213.43	100.00	23,139.77	100.00	19,052.8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运输费和其他等。其中，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占比较高，是影响主营业务成本变动的主要因素。2020年度起，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增加运输费，系公司于2020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将与合同履约义务直接相关的运输费用调整计入合同履约成本所致。

(1) 直接材料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磁芯和粉体的生产，直接材料成本平均占比为34.24%，主要原材料为纯铁、硅、铝锭等，原材料的变动受到纯铁、硅、铝锭价格波动的影响。纯铁、硅、铝锭属于大宗贸易商品，价格相对透明，供应商资源丰富，选择余地较大。报告期内，纯铁、硅、铝锭的采购价格整体呈现先降后升的趋势，导致公司2019年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材料占比较2018年有所下降，并自2020年开始有所回升。在直接材料投入规模方面，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直接材料的采购量和消耗量均总体呈上升趋势。

(2) 直接人工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人工金额分别为2,192.27万元、2,476.90万元、3,387.86万元和4,137.72万元。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11.51%、10.70%、11.21%和12.14%。

2018年后，公司新建厂房和设备陆续投产使用，生产线自动化程度得到提高，有效提高了设备使用率及生产效率。同时，公司提高正式员工比例并减少劳务外包人员以保证生产人员的稳定性和工艺熟练度，有效提高了用工效率。公司生产效率及用工效率的提高导致单位直接人工有所降低。

2021年1-9月，公司单位直接人工成本有所上涨，主要是：1) 为应对2021年公司业务规模的增长需求，保证生产人员的稳定性和提高新入职员工的生产效率，2021年1-9月新增部分储备工人提前上岗培训试产，导致1-9月整体用工效率有所下降，单

位直接人工成本上升；2）随着 2020 年下半年以来公司业务大幅度增加，公司 2020 年 6 月进行了全员调薪，使得 2021 年 1-9 月的平均薪资水平高于 2020 年度的平均薪资水平，导致 2021 年 1-9 月单位直接人工成本上升；3）2020 年受疫情影响，政府减免了部分公司承担的社保费用，在员工工资水平和人数不变的情况下，使得 2020 年度的单位直接人工成本低于 2021 年 1-9 月的单位直接人工成本。

（3）制造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制造费用金额分别为 9,248.18 万元、11,623.73 万元、14,111.35 万元和 14,038.58 万元，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 48.54%、50.23%、46.71% 和 41.20%，占比较高。公司的制造费用主要是水电能源及氮气费用、辅助生产人员工资、辅材、生产用厂房设备折旧摊销和维修费用等。报告期内制造费用占比相对稳定，但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增长，为扩充产能对厂房、设备的不断投入，制造费用总体呈现上升趋势。

（四）利润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和净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21年 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营业利润	10,260.46	12,657.91	9,835.76	7,777.34
营业外收入	2.41	23.70	107.82	140.27
营业外支出	208.62	253.97	199.78	22.15
利润总额	10,054.25	12,427.64	9,743.80	7,895.47
净利润	8,435.60	10,652.65	8,459.50	6,898.63
营业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102.05%	101.85%	100.94%	98.50%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利润分别为 7,777.34 万元、9,835.76 万元、12,657.91 万元和 10,260.46 万元，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8.50%、100.94%、101.85% 和 102.05%。公司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金额相对较小，公司净利润主要来源于营业利润。

（五）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主要产品的毛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 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	------------	--------	--------	--------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合金软磁粉芯	17,036.13	18,312.77	16,124.96	12,720.32
合金软磁粉	701.22	779.97	653.98	281.25
电感元件	59.08	55.85	57.92	114.39
其他	142.84	68.10	15.57	-7.99
合计	17,939.28	19,216.69	16,852.43	13,107.97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及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合金软磁粉芯	33.75	97.04	38.06	97.35	41.47	97.24	40.41	97.88
合金软磁粉	70.10	1.92	74.46	2.12	75.77	2.16	75.81	1.15
电感元件	14.99	0.76	29.85	0.38	36.90	0.39	37.86	0.94
其他	98.08	0.28	89.34	0.15	18.48	0.21	-109.37	0.02
合计	34.49	100.00	38.88	100.00	42.14	100.00	40.76	100.00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40.76%、42.14%、38.88% 和 34.49%，其中，2020 年同比 2019 年下降了 3.26%，2021 年 1-9 月同比 2020 年全年下降了 4.39%。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来源是合金软磁粉芯，因此合金软磁粉芯的销售毛利率是影响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变动的主要因素。

1、合金软磁粉芯毛利率

产品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变动幅度	金额	变动幅度	金额	变动幅度	金额
合金软磁粉芯	销售单价 (万元/吨)	3.12	3.65%	3.01	-7.67%	3.26	-11.41%	3.68
	单位成本 (万元/吨)	2.07	11.29%	1.86	-2.62%	1.91	-12.79%	2.19
	毛利率	33.75%		38.06%		41.47%		40.41%

报告期各期，公司合金软磁粉芯的收入分别为 31,480.32 万元、38,887.91 万元、48,119.31 万元和 50,470.85 万元，相应的毛利率分别为 40.41%、41.47%、38.06% 和 33.75%。

2019 年度，公司合金软磁粉芯产品毛利率为 41.47%，较 2018 年略有上升。其中，公司合金软磁粉芯的平均销售单价较去年全年的平均单价下降 11.41%，主要原因是近

年来下游太阳能光伏、家电等行业的部分降价压力传导至上游企业，合金软磁产品价格呈现逐步下行趋势。在此背景之下，公司一方面顺应市场行情和客户需求，适当调整了相关产品的价格；另一方面，为应对市场竞争环境，公司亦通过对部分产品的战略性降价以掌控相关市场或稳定市场占有率，实现与用户的长期协同。同时，2019年公司合金软磁粉芯单位成本较2018年下降12.79%，主要是由于公司2019年部分新建厂房和购置设备投入使用，生产线自动化程度得到提高，整体生产效率水平上升，加之当年产量相比2018年有较大幅度增长，相应摊薄了产品单位成本。

2020年度，公司合金软磁粉芯产品毛利率为38.06%，较2019年略有下降，一方面是由于上述市场环境和公司竞争策略导致产品价格同比下降7.67%；另一方面是由于公司自2020年1月1日采用新收入准则，将原计入销售费用的运输费等相关合同履约成本按准则要求转计入营业成本，导致营业成本较上年增加运输费用近800万元，相应影响毛利率约1.65个百分点。同时，由于公司现有生产基地产能利用率已接近饱和和状态且产能增幅有限，且2020年下半年主要原材料呈现价格上涨趋势，导致公司2020年合金软磁产品的单位成本的降幅有限，未能匹配产品价格的下降幅度，相应影响了产品毛利率水平。

2021年1-9月，公司合金软磁粉芯产品毛利率为33.75%，较2020年度下降了4.31个百分点，主要有以下两方面原因：（1）受上游原材料价格阶段性上涨的影响，2021年1-9月，纯铁、硅和铝锭的平均采购单价较2020年全年分别上升20.63%、19.09%和34.32%；（2）由于2021年1-9月新增储备工人、2020年6月公司整体调薪和2020年受疫情影响政府减免了公司承担的部分社保的影响，导致2021年1-9月直接人工成本相较2020年同期直接人工成本上涨较多。

2、合金软磁粉的毛利率

报告期各期，公司合金软磁粉的收入分别为371.02万元、863.08万元、1,047.50万元和1,000.36万元，相应的毛利率分别为75.81%、75.77%、74.46%和70.10%。

公司自产并对外销售的合金软磁粉主要为铁硅铬粉末，该粉末的配方较为特殊，对技术工艺水平的要求相对更高，因此产品单价较高，毛利率明显高于其他产品。2021年1-9月合金软磁粉毛利率有所降低，主要是2021年1-9月原材料成本上涨和人工成本的增加导致产品成本上升，毛利率有所下降。

3、电感元件毛利率

报告期各期，公司电感元件的收入分别为 302.14 万元、156.97 万元、187.09 万元和 394.14 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94%、0.39%、0.38% 和 0.76%，整体业务规模相对较小，非公司目前核心产品，其毛利率除受上述影响合金软磁粉芯毛利率的因素影响外，还受各期产品结构及原材料铜线采购价格等因素影响，报告期内毛利率呈现一定程度的波动。

4、与同行业上市公司软磁业务毛利率比较

根据公开披露信息，同行业上市公司中，部分公司具有软磁产品业务，公司与其软磁材料产品的综合毛利率情况见下表：

公司名称	产品	2021年 1-6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天通股份 (600330)	磁性材料制造 (铁氧体软磁为主)	26.33%	25.33%	22.50%	26.98%
东睦股份 (600114)	软磁材料 (金属软磁)	26.54%	18.23%	17.71%	23.64%
横店东磁 (002056)	磁性材料 (铁氧体软磁)	27.10%	29.98%	28.69%	30.15%
平均	-	26.66%	24.51%	22.97%	26.92%
铂科新材	合金软磁产品	34.12%	38.88%	42.14%	40.76%

注：以上数据来源于上市公司定期报告。其中，2021年 1-6月天通股份磁性材料制造和东睦股份软磁材料的收入及成本系未抵消分部间交易的数据。

软磁材料分为铁氧体软磁材料和合金软磁材料，公司生产的产品以铁硅系合金软磁产品为主。铁氧体软磁材料与合金软磁材料在原材料、制备工艺、性能指标、主要应用方面具有较大的区别。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较其他上市公司软磁业务毛利率偏高，主要有以下几方面原因：

(1) 合金软磁材料满足了下游应用行业的新需求。下游应用行业对材料的需求随着功率半导体技术的进步有所不同，合金软磁材料高饱和磁通密度及优异的高频损耗特性与下游行业出现的高频化、大功率发展的新需求相适应，近年来在光伏发电、变频空调、新能源汽车等领域得到了广泛的应用。公司在合金软磁领域具有先发优势，工艺、技术水平、生产能力均处于领先地位，可以更好地满足行业发展的需求，更多地享受行业发展与变革带来的机遇。

（2）产品的不可替代性

与铁氧体软磁相比，合金软磁粉芯具有电阻率高、低磁导率、均匀微观气隙漏磁小、温度稳定性高，适合功率电感设计等特点。在产品应用中，用户需要综合衡量产品的性能、稳定性、成本等各方面的因素，在技术不能取得突破性进展的情况下，在目前合金软磁大规模应用的解决方案中，铁氧体软磁难以对合金软磁形成替代。但随着合金软磁材料的技术进步，损耗指标降低，部分铁氧体软磁在功率电感方面的应用将被合金软磁材料替代。

（3）市场竞争程度不同

合金软磁粉芯随着电力电子技术向高频化方向转变而发展起来，国内能够规模化提供铁硅、铁硅铝粉芯的企业较少。铁氧体软磁行业由于发展时间长、技术相对稳定，国内从事铁氧体软磁生产的企业较多，竞争激烈。特别是部分企业采用低价战略参与竞争，一定程度上加剧了市场竞争，影响了铁氧体软磁行业的整体盈利水平。与铁氧体软磁行业相比，合金软磁行业目前正处在快速发展时期，一定程度上享受了行业发展周期的红利。另外，在下游需求量方面，铁氧体软磁材料最近几年市场需求量总体稳定，而合金软磁材料伴随光伏逆变器、变频空调、新能源汽车及充电桩等领域发展需求迅速增加。

（4）产品应用领域有所差异

磁性元器件作为电子信息产业发展的基础，广泛应用于家电和消费电子、通信电子、绿色照明等传统行业以及新能源汽车、光伏发电等新兴产业领域，终端市场领域及产品毛利率直接影响上游磁性材料的产品毛利率。近年来，开关电源、照明等传统领域磁性材料需求出现萎缩，产能过剩使得行业内价格竞争激烈，而以新能源、汽车电子等为代表的新兴应用领域快速发展，对高性能磁性材料的需求日益增长。公司的主营业务聚焦于光伏发电逆变器、UPS、高频变频空调等新兴产业，整体毛利率水平相对较高。

（5）公司工艺技术的不断提升、生产规模的不断扩大带来了单位产品成本的下降。①公司的研发和生产贯穿磁粉、磁芯、电感元件、解决方案提供的整个环节，可在满足用户需求的基础上最大限度优化公司生产的不同性能的合金软磁粉，有效利用率不断提高；②公司不断优化、改进生产工艺，降低熔炉、喷嘴等设备的损耗率，

提升细粉的收得率，一定程度上可以降低产品成本；③公司生产规模不断扩大，产能利用率不断提高，由于规模效应，单位产品的生产成本有所下降；④公司掌握自主技术，在技术的预研、研发、生产始终走在行业前列，可以享受新产品、新工艺、新技术所带来的较高毛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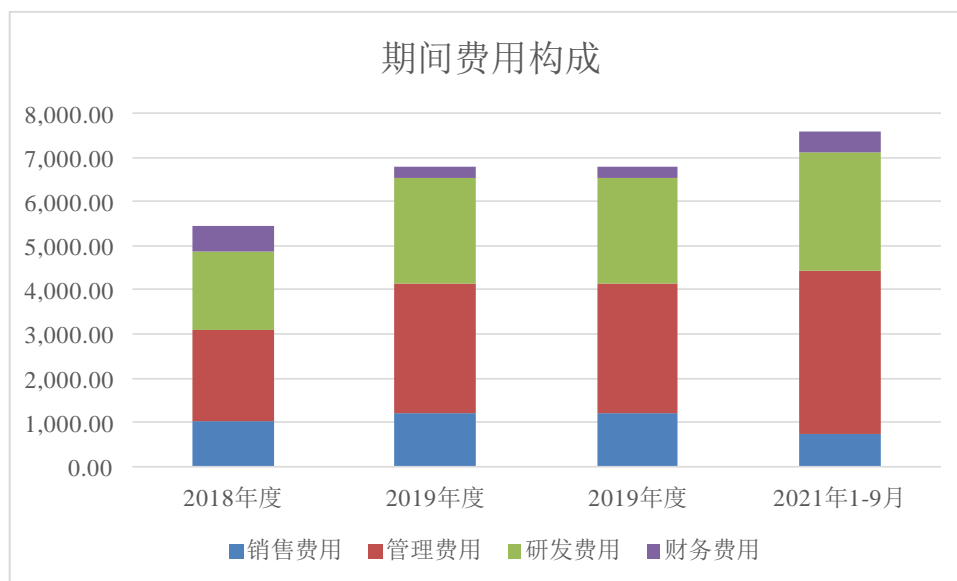
（六）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金额及其构成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销售费用	748.97	9.88	817.41	11.46	1,224.17	18.03	1,042.13	19.09
管理费用	3,701.46	48.84	3,285.94	46.07	2,937.90	43.28	2,067.34	37.87
研发费用	2,676.23	35.31	2,674.10	37.49	2,371.23	34.93	1,772.17	32.46
财务费用	451.66	5.97	354.97	4.98	255.54	3.76	577.93	10.59
期间费用合计	7,578.33	100.00	7,132.42	100.00	6,788.84	100.00	5,459.5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主要由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构成，销售费用和财务费用占比均较低。报告期各期，公司期间费用合计分别为 5,459.57 万元、6,788.84 万元、7,132.42 万元和 7,578.33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6.84%、16.86%、14.36% 和 14.51%。报告期内期间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占期间费用的比例比较稳定。公司销售费用占期

间费用比例自 2020 年开始有所降低，主要是受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运输费用至营业成本所致。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职工薪酬	471.64	484.98	355.51	285.39
业务招待费	197.64	260.83	97.94	170.14
商务差旅费	42.83	52.10	74.94	64.34
广告宣传费	34.57	14.65	99.75	62.67
运输费	-	-	593.88	452.60
折旧摊销费	1.07	1.21	1.40	1.86
其他	1.22	3.64	0.76	5.13
合计	748.97	817.41	1,224.17	1,042.13

报告期各期，公司销售费用总额分别为 1,042.13 万元、1,224.17 万元、817.41 万元和 748.97 万元。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业务招待费、商务差旅费和运输费等组成。

2018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略有下降，但销售费用同比略有上升，主要是公司为提升产品知名度和推广新产品 NPA（铁硅三代）发生的宣传推广活动增加，相应地，业务招待费、商务差旅费和广告宣传费的支出有所增加。2018 年，公司运输费较上年减少 52.98 万元，与公司全年对外销售产品重量同比下降有关。

2019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 1,224.17 万元，主要由职工薪酬和运输费构成。自 2019 年起，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大幅度增加，给销售人员发放的绩效工资及奖金也相应提高。同时，销售出货量大幅增加及样品配送增多相应导致公司运输费用增加。公司 2019 年为继续推广产品扩大销量，积极参与各地产品展会，导致 2019 年度发生的广告宣传费支出较多。

2020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 817.41 万元，相比 2019 年减少 406.77 万元，主要是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将于合同履约义务直接相关的运输费用调整计入合同履约成本导致销售费用下降。同时，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大幅增加，以及

销售人员人数的增加，导致 2020 年度工资奖金和业务招待费用的增加。

2021 年 1-9 月，公司销售费用金额相对较为稳定。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职工薪酬	1,165.12	1,445.57	1,505.02	1,058.89
业务招待费	87.51	97.87	191.75	78.40
商务差旅及办公费	232.84	304.71	216.51	260.43
房租水电费	222.65	217.48	168.95	138.46
中介咨询费	318.91	486.70	365.18	92.58
折旧摊销费	453.43	432.80	413.13	373.83
其他	332.79	300.81	77.36	64.75
股权激励	888.21	-	-	-
合计	3,701.46	3,285.94	2,937.90	2,067.34

报告期各期，公司管理费用总额分别为 2,067.34 万元、2,937.90 万元、3,285.94 万元和 3,701.46 万元。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折旧摊销费、商务差旅及办公费、中介咨询费、股权激励费用等组成。除 2021 年新增股权激励费用外，上述费用在报告期内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而有所增加。

2018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为 2,067.34 万元，较上年增加 278.24 万元，职工薪酬和折旧摊销费是管理费用增长的主要组成部分，其中，职工薪酬较上年增长 138.92 万元，折旧摊销费较上年增长 62.69 万元；商务差旅及办公费与上一年基本持平。

2019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为 2,937.90 万元，较上年增加 870.56 万元，主要是职工薪酬和中介咨询费用的增加。公司 2019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大幅度增加相应职工薪酬也有所提高；同时公司 2019 年首发上市导致计入管理费用的中介咨询费和业务招待费用较上年有所增加。

2020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为 3,285.94 万元，较上年增加 348.04 万元，主要是随着业务的增长和公司管理人员人数的增长，商务差旅及办公费、设备维修等费用有所增长。同时公司因管理体系提升、财务融资、资本市场规划事宜，发生的审计、咨询

等中介服务费有所增长。2020年因疫情等因素影响，使得业务招待费用较2019年度有所下降。

2021年1-9月，公司管理费用为3,701.4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915.79万元，主要是随着2020年下半年以来公司业务大幅度增加相应管理人员人数增加和薪资水平有所提高导致管理费用中的职工薪酬增加，加之2021年对公司核心员工进行股权激励导致4-9月管理费用增加。同时新设子公司成都铂科、河源铂科的成立和管理人员人数的增长导致办公场所和设备折旧摊销、商务差旅及办公费有所增长。

3、研发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工资薪酬	764.76	1,004.13	722.01	602.20
材料、加工费	1,567.21	1,182.94	1,066.75	522.20
折旧费	234.63	321.74	326.77	336.31
设计咨询费	21.65	52.64	84.36	168.66
办公及差旅费	26.02	23.48	49.74	46.75
专利服务费	16.26	60.39	15.24	12.04
其他	45.71	28.76	106.36	84.01
合计	2,676.23	2,674.10	2,371.23	1,772.17

公司围绕磁性材料的性能升级和产品应用方案研究持续开展产品研发，报告期各期，公司发生的研发费用分布为1,772.17万元、2,371.23万元、2,674.10万元和2,676.23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5.47%、5.89%、5.38%和5.12%。研发人员工资及在研项目的材料费、加工费是报告期研发费用的主要构成。同时，由于各期研发活动的侧重点不同，研发支出金额也有所波动。

2018年度，公司研发费用较上年减少242.39万元，主要是随着当年铁硅三代研发完成，材料、加工费及设计费同比有所减少。公司对产品和技术的研发创新始终保持高度重视，研发人员薪酬总额及研发设备投入较上年仍有所增长。

2019年度，公司发生研发费用2,371.23万元，研发支出较以前年度明显增加，一方面是为配合产品生命周期，公司当年投入研发新型粉末及更高频低损耗特性铁硅四

代产品，导致研发领料支出相应增加。另一方面是公司当年经营业绩较好，研发人员薪酬奖金有所提升，使得研发费用中的工资薪酬支出随之增加。

2020 年度，公司发生研发费用 2,674.10 万元，较 2019 年度增加 302.87 万元，主要是 2020 年 6 月公司整体调整了薪资水平，同时研发人员由 2019 年的 46 人增长到 2020 年的 56 人，导致研发人员薪酬总额上升。

2021 年 1-9 月，公司发生研发费用 2,676.2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较多，主要是公司为了提升生产效率降低成本增加收入，进一步推进优化核心雾化设备及后端生产工艺改进、非晶、纳米晶、导热吸波、芯片电感等材料开发研发项目，导致研发领料支出相应增加。

4、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利息支出	474.51	392.19	218.12	526.34
减：利息收入	93.77	146.81	8.37	10.60
汇兑损益（“-”代表汇兑收益）	2.31	71.32	-6.62	-9.44
担保、融资费用	49.92	30.51	35.27	65.13
其他	18.69	7.77	17.14	6.51
合计	451.66	354.97	255.54	577.93

报告期各期，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 577.93 万元、255.54 万元、354.97 万元和 451.66 万元，财务费用占期间费用的比例较小。公司财务费用主要为利息支出及担保、融资费用。

2018 年度，公司财务费用中利息支出金额较大，主要是当期新增银行借款金额较多。报告期内，公司委托深圳市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高新投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和深圳市深担增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公司申请贷款提供担保，借款担保期间分期确认担保费用。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增大，银行可以给予公司更加优惠的贷款条件，2019 年度，公司提前归还了部分利率较高的银行贷款，并择优申请了新的银行信贷，当期利息费用有所降低。2020 年度，由于公司业务规模扩张的需求，增加银行借款，导致利息费用有所增加。2021 年 1-9 月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较多，

主要是：（1）2021 年借款金额较 2020 年有所增加，导致 2021 年 1-9 月利息支出增加；（2）2020 年 9 月新增长期借款，导致 2021 年 1-9 月利息支出有所增加。

（七）投资收益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 1-9 月，公司的投资收益分别为 17.43 万元、19.55 万元、795.21 万元和 285.47 万元。报告期内投资收益全部为购买理财产品收益，2020 年度投资收益金额较大，主要是 2019 年末 IPO 募集资金到账后整体资金相对较为充裕，为加强现金管理购买理财产品增多导致。

（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020 年度，公司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 81.29 万元，是当年购买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导致。

（九）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资产减值准备政策的规定以及各项资产的实际情况，足额地计提了各项资产减值准备。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全部为应收款项坏账准备。2018 年，公司按照“单项测试法+账龄分析法”对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并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发生的坏账损失为-83.40 万元，2018 年度已计提的坏账准备转回，主要是由于公司期末商业承兑汇票及应收账款余额较 2017 年末有所减少，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余额降低。

2019 年起，公司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应收款项的减值计量由“已发生损失模型”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 1-9 月，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要求对应收款项进行减值计量，确认信用减值损失金额分别为 226.32 万元、297.93 万元和 455.98 万元。

（十）资产处置收益

2020 年度和 2021 年 1-9 月，公司资产处置收益分别为 1.73 万元和 1.63 万元，为公司处置固定资产形成的处置收益。

(十一) 其他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3.54	18.05	-91.14	63.45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40.55	269.22	317.59	141.5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5.32	2.49	4.62	-
增值税优惠	-	0.07	-	-
合计	359.41	289.83	231.08	204.95

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和2021年1-9月，公司确认为其他收益的金额分别为204.95万元、231.08万元、289.83万元和359.41万元，主要为政府补助，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补助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低损耗低噪音金属软磁粉芯材料产业化项目	-	-	-109.19 ^注	45.00	与资产相关
高频低损耗非晶磁粉芯材料研发	3.75	5.00	5.00	5.00	与资产相关
低损耗高饱和磁通密度金属软磁粉芯研发	3.75	5.00	5.00	5.00	与资产相关
直流升压电感用合金软磁材料研发	6.04	8.05	10.05	8.45	部分资产相关，部分收益相关
深圳市稳岗补助	-	3.14	3.34	-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南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2019年进一步稳增长资助	-	20.00	-	-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创新局-专利资助款	4.10	2.00	-	-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创新局-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倍增支持计划资助款	-	10.00	-	-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创新局-2019年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奖补资金	-	5.00	-	-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高新处2019年企业研发资助第二批次补贴款	-	55.00	-	-	与收益相关
南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2020年度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资金新兴产业扶持计划政府补贴款	-	53.00	-	-	与收益相关
中国科学技术交流中心磁性复合材料开发项目经费	-	32.00	-	-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	8.60	4.29	1.50	与收益相关
惠东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实施技术标准战略专项资金	-	10.00	-	-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2021年 1-9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惠东县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	22.80	-	-	与收益相关
惠东县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度惠州市实施技术标准战略专项资金资助款	-	8.00	-	-	与收益相关
惠东县科技工业和信息化局-2020年惠州市高新技术企业奖补（第一批）	-	20.00	-	-	与收益相关
职业技能提升行动专项资金账户企业职工适岗培训补贴	-	2.60	-	-	与收益相关
惠东县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度惠东知识产权优势企业扶持资金	-	3.00	-	-	与收益相关
2020年企业研发市级财政补助	-	3.48	-	-	与收益相关
广东省华南技术转移中心有限公司的2020年广东省企业科技特派员专项项目资助（产学研奖补）	-	6.30	-	-	与收益相关
职业技能提升行动专项资金账户企业职工适岗培训补贴	-	4.30	-	-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2018年科研补贴款	-	-	102.30	-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中小企业服务署-2019年度企业国内市场开拓项目资助	-	-	1.20	-	与收益相关
绿色制造系统集成项目联合体	-	-	24.00	-	与收益相关
深圳南山国税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补贴款	-	-	0.24	-	与收益相关
2018年实施技术标准战略专项资金	-	-	5.00	-	与收益相关
惠东县财政局县级2018年企业技术改费用	-	-	40.03	-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商务局-2017印度国际可再生能源展会补贴	-	-	2.12	-	与收益相关
中国科学技术交流中心磁性复合材料开发项目经费	-	-	48.00	-	与收益相关
深圳中小企业服务局-小升规项目奖励	-	-	10.00	-	与收益相关
惠东县财政局小升规奖励资金	-	-	7.00	-	与收益相关
惠东财政局技改奖励	-	-	68.08	-	与收益相关
电动汽车用电池升压器 BOOST 电感制备关键技术研发	-	-	-	56.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科研补贴	-	-	-	80.00	与收益相关
国家高新技术认定奖励	-	-	-	3.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局技术专项资金补助	-	-	-	1.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2021年第一批国家和省配套拟资助项目	24.00	-	-	-	与收益相关
惠东县科技工业和信息化局-促进民营经济及小微企业上规模发展资金	2.20	-	-	-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2020年度企业研究开发资助计划第一批资助	46.10	-	-	-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2021年工业企业扩大	164.40	-	-	-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2021年 1-9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产能奖励项目					
深圳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代办处-2020年国内、国外发明专利资助	4.00	-	-	-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1年深圳市知识产权运营服务建设专项资金资助项目	1.90	-	-	-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创新局-专利支持计划	0.30	-	-	-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南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上市企业短期流动贷款贴息项目	73.55	-	-	-	与收益相关
惠东县科技工业和信息化局-2021年惠州市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	20.00	-	-	-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54.09	287.27	226.45	204.95	—

注：根据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达的《关于低损耗低噪音金属软磁粉芯材料产业化项目资金申请报告的批复》（深发改〔2015〕1000号），公司在2015年收到深圳市财政委拨入的深圳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450万元，用于低损耗低噪音金属软磁粉芯材料产业化项目。该补助全部金额在所形成的相应固定资产的收益期内平均分摊递延收益，2016年-2018年累计分摊递延收益109.19万元。由于项目建设用地变更，公司于2019年7月向深圳市发改委提起项目撤销申请，拟退还专项资金450万元；公司将该项目已摊销的政府补助109.19万元冲减2019年度其他收益。

（十二）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政府补助	-	-	100.00	140.00
其他	2.41	23.70	7.82	0.27
合计	2.41	23.70	107.82	140.27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金额分别为140.27万元、107.82万元、23.70万元和2.41万元，营业外收入主要来自政府补助。2020年度的营业外收入主要是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报告期内，公司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补助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上市融资奖励	-	-	-	14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中小企业服务署-改	-	-	100.00	-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制上市项目					
合计	-	-	100.00	140.00	—

(十三) 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86.23	163.83	199.73	21.15
捐赠支出	17.00	90.00	-	1.00
其他	5.40	0.14	0.05	-
合计	208.62	253.97	199.78	22.15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金额较小，对公司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2019年度、2020年度和2021年1-9月为配合产品更新换代，公司报废了一批固定资产，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分别为199.73万元、163.83万元和186.23万元。

(十四) 非经常性损益影响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归属于母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扣除所得税影响）分别为328.70万元、330.38万元、801.71万元和378.61万元，占当期归属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4.76%、3.91%、7.53%和4.49%。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损益主要为政府补助。2020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占归属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较高主要系公司加强现金管理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获取的投资收益导致。

七、现金流量分析

(一) 现金流量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85.13	3,496.71	4,827.53	2,833.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62.31	-20,253.08	-3,279.68	-3,597.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9.53	1,314.80	33,613.84	-1,528.08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05	-49.47	6.62	9.4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022.02	-15,491.04	35,168.32	-2,282.62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169.16	21,191.18	36,682.21	1,513.89

（二）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9月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85.13	3,496.71	4,827.53	2,833.81
净利润	8,435.60	10,652.65	8,459.50	6,898.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净利润	-53.17%	32.82%	57.07%	41.08%

1、公司客户的款项结算模式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低于当期净利润

公司作为合金软磁材料核心供应厂商，终端用户覆盖格力、固德威、华为、锦浪科技、美的、阳光电源、中兴通讯等国内领先电子电器企业。上述部分大型客户在款项结算方面通常倾向采用银行承兑汇票的方式。公司考虑到上述票据的承兑风险相对较低，且可在公司原材料采购中通过票据背书部分转让予上游供应商，因此，报告期内，公司为保持与主要客户的长期稳定合作关系，在保证营运资金相对稳定的前提下接受客户以承兑票据结算相应货款。受上述结算方式影响，公司报告期各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规模通常小于当期营业收入规模。

同时，公司生产成本中占比相对较高的能源电力、外购氮气和人工成本仍需采用现款结算，因此，相对比来看，公司各期背书转让的承兑汇票规模较低，而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和支付的各项税费的现金规模相对较大，进而导致报告期各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小于当期实现的净利润水平。

2、公司报告期内各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波动原因分析

2018年度，公司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为2,833.81万元，较上年增加2,312.56万元，主要是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增加2,025.25万元。公司当年对收到的应收票据部分进行贴现，计入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19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为 4,827.53 万元，较上年明显好转。一方面，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规模相应增加，公司对应收账款的管理亦更加重视，当年销售回款情况有明显好转，销售商品产生的现金流入相应增加。另一方面，随着经营规模的扩大，采购付款、职工薪酬等付现压力相应增大，公司充分利用供应商账期，并增加票据结算的支付比例，以缓解公司资金压力。公司在经营规模扩张的同时有效控制了经营活动的现金流出。

2020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为 3,496.71 万元，较上年下降较多，占净利润的比例明显降低，主要是 2020 年度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相比上年增幅略低于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比例 23.42%。同时，公司当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幅明显高于营业收入增幅，进而导致公司 2020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相比上年出现一定下降。上述情形的产生，一方面是由于受到新冠疫情和中美贸易战的双重影响，2020 年整体宏观经济环境出现一定波动，并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因此，部分客户为降低后续不确定性风险、保持稳定的营运资金周转，更多地采用票据结算方式，使得公司当期票据结算收入占比略高于上年；另一方面是下游行业在第二季度陆续开始恢复，公司为应对后续市场需求，提前进行了原材料备货，采购支出随之增加。同时，公司主要原材料纯铁、金属硅等大宗产品价格自 2020 年下半年开始呈现持续上涨势头，为降低公司采购成本、保证原材料供应，公司相应增加了采购中的现款支付规模，使得当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了 3,980.82 万元，同比增长 74.59%。上述两方面原因，使得公司 2020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相比上年减少 1,330.82 万元，同比下降 27.57%。

2021 年 1-9 月，公司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为-4,485.13 万元，公司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为负数的主要原因是受公司销售回款结算以票据为主的影响，公司报告期各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规模通常小于当期营业收入规模。同时，公司营业成本中占比较高的能源电力、外购氮气和人工成本均需采用现款结算，属于刚性支出，公司各期背书转让的承兑汇票规模有限，而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和支付的各项税费的现金规模相对较大，特别是在业务持续快速扩张阶段，由于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增长较快，可能造成部分期间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出现负数。在此种情况下，2021 年 1-9 月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相比上年同期的增幅略低于公司 2021 年 1-9 月营业收入相比上年同期的增长

比例 54.54%，同期公司员工人数的增加和原材料价格阶段性上涨，使得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和支付的各项税费增长较多，导致 2021 年 1-9 月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增幅明显高于营业收入增幅，进而导致 2021 年 1-9 月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

（三）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597.79 万元、-3,279.68 万元、-20,253.08 万元和-3,762.31 万元，主要为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银行理财产品的购买和赎回等。

报告期各期，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3,615.26 万元、1,608.00 万元、8,148.45 万元和 6,229.84 万元，不断扩张产能的投资活动与公司正处于快速发展的成长阶段相适应，2020 年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的金额明显增加，主要是公司为满足业务拓展和规模扩张需要，进一步夯实公司经营基础，有效改善公司的办公环境，决定购置位于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智谷产业研发用房用于研发办公使用，预付深圳市大沙河创新产业园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房屋购置款 3,339.01 万元。2021 年 1-9 月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主要是公司支付设备购置款和子公司河源铂科支付的土地购置款。

报告期内，公司将闲置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产品，各期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分别为 6,320.00 万元、14,439.00 万元、120,188.00 万元和 42,315.00 万元，同时收回理财投资款 6,320.00 万元、12,739.00 万元、107,288.00 万元和 44,496.29 万元，分别取得投资收益 17.43 万元、19.55 万元、795.21 万元和 285.47 万元。

（四）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528.08 万元、33,613.84 万元、1,314.80 万元和-2,769.53 万元。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为股权和债权融资款、收回借款保证金等，报告期内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分别为 8,200.00 万元、45,737.02 万元、11,492.47 万元和 2,976.71 万元；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偿还银行借款本金和支付贷款保证金和上市中介机构服务费，报告期内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分别为 9,728.08 万元、12,123.18 万元、10,177.67 万元和 5,746.23 万元。2018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明显增加，一方面是当年到期偿还的银行贷款较多，另一方面是公司当

年支付了贷款保证金 1,000.00 万元；2019 年度，公司 IPO 募集资金到账导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较多；2020 年度公司业务规模持续增长，相应增加银行借款，导致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金额大于偿还的借款本金金额和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正数。2021 年 1-9 月公司偿还借款本金金额和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金额大于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金额，导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

八、资本性支出分析

（一）报告期内的重大资本性支出

报告期各期，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3,615.26 万元、1,608.00 万元、8,148.45 万元和 6,229.84 万元。上述长期资产投资主要为购置压机、雾化炉等机器设备以及厂房建造和购置。上述资本性支出均为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支出，是为了公司日常经营正常开展、提升产能以满足市场需求的必要投入。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及资金需求量

公司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内容请见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第五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九、技术创新分析

（一）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现

作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始终将技术创新作为发展驱动力，坚持自主研发，通过持续性的技术开发投入，不断打磨升级核心技术，深入原子层面研究材料特性，目前已积累了低氧精炼、气雾化喷嘴、超细粉制备、粉体绝缘、高密度成型等关键核心技术，为提高产品品质、丰富产品系列奠定了坚实的基础，相关核心技术还取得了“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科学技术一等奖”等荣誉。与此同时，公司通过大力引进全球行业优秀研发人才，保持自身技术的前沿性和领先性。公司掌握的核心技术，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简介	所处阶段	技术来源
1	低氧精炼	金属软磁材料由铁、硅、铬、铝等元素经高温熔化后合金化而	成熟	自主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简介	所处阶段	技术来源
	技术	成,但由于硅、铬、铝等易与氧发生反应,从而造成合金钢液氧含量升高,这直接影响软磁材料性能,甚至因氧化成渣而造成雾化喷嘴的堵塞。本技术通过合理控制熔化温度、熔化时间,有效保证合金成分的均匀性,添加去氧除杂剂,以及采用气氛保护等方式有效减少钢液与氧的接触,保证合金的低氧含量以及雾化的顺利进行。	应用	研发
2	气雾化喷嘴技术	雾化是个复杂的过程,包含浇注、钢液引流、雾化喷嘴、以及气压控制等,其中雾化喷嘴是雾化的最核心部分。本技术采用国际最先进的紧耦合雾化喷嘴,并且经过多年的优化改进,有效提高了雾化喷嘴出口处气体压力,提高了气体与钢液接触瞬间的动能转换,增加了钢液的破碎程度,提高了细粉的收得率。公司通过该技术,实现了粉末的大批量生产,显著提高粉体的收得率,降低了公司雾化制粉成本,提高了公司的竞争力。	成熟应用	自主研发
3	粉体绝缘技术	损耗为软磁材料最重要的性能指标之一,其中损耗包括磁滞损耗和涡流损耗,高频下涡流损耗是磁粉芯的主要损耗,随着电力电子应用频率的提高,降低涡流损耗是软磁材料工程师面对的主要问题。公司通过多年的技术研究,目前成功开发出了多种粉体绝缘技术,涉及物理包覆和化学包覆等,绝缘层具有致密性好、厚度薄、耐高温等优良综合性能,可以有效降低颗粒间的涡流损耗,提高了磁粉芯的电磁性能。	成熟应用	自主研发
4	高密度成型技术	密度是材料的固有属性,密度可体现多种性能,磁粉芯通过提高成型密度,可以有效降低损耗,提高饱和磁通密度 B_s 和直流偏置性能 (DC bias),因此密度是磁粉芯性能优劣的重要体现。本技术通过优化粉体粒径配比,降低粉体之间搭桥效应,减少粉末之间的空隙度,改进脱模方式,有效降低脱模力,提高了成型压力的利用率,进一步通过温压等方式有效减少粉体成型过程中的弹性变形,通过一系列技术保证粉芯成型后的高密度化。	成熟应用	自主研发
5	片状粉末制备技术	片状粉末是吸波材料的重要原材料,尤其是铁硅铝片状粉末,但是铁硅铝具有硬脆等特点,本技术通过改进球磨方式,包含球径、转速等方式,有效实现铁硅铝片状粉末的制备,且制备粉末具有宽厚比大、厚度薄、表面光洁等特点。通过这些优化可以使吸波材的磁导率更高。	成熟应用	自主研发
6	磁性复合材料技术	磁性复合材料是公司产品的重要补充,该产品可以制备大尺寸产品,且形状不受压机的限制。本技术通过不同粒径的球形粉体配比,以及偶联剂、高温树脂等材料的复合,复合固化后具有密度高、磁导率高等优异性能。	成熟应用	自主研发

(二) 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及进展情况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正在从事的主要研发项目和进展情况如下:

序号	在研项目	用途或目的	进展情况
1	1005 芯片电感的研究与开发	采用独创的高压成型结合铜铁共烧工艺,开发具有高性能的芯片电感,可广泛应用于服务器、通讯电源、GPU、FPGA、电源模组、笔记本电脑、矿机等领域。	正在小批量验证及市场推广阶段
2	350kg 真空气雾	本项目可生产低氧含量、高球形度的气雾化粉末,	项目进行中

序号	在研项目	用途或目的	进展情况
	化系统开发	满足公司现阶段对高性能气雾化软磁粉末产量的需求，为公司拓展高端合金粉末市场打下坚实的基础。	
3	雾化工艺参数对粉末收得率影响的研究	本项目拟从气雾化粉末生产工艺的关键参数进行优化，提高气雾化粉末的收得率，达到降低粉末生产成本的目的。	项目进行中
4	粉末高速钢加工工艺优化	利用公司制粉平台，开发高质量粉末高速钢，一方面可降低模具采购费用及停机更换模具造成的人工成本，同时达成产品的批量化生产，为新的市场应用推广做技术储备。	项目进行中
5	180 μ 辊压吸波材料的研发	在高频段，吸波材料由于其强大的磁损耗可以对高频电磁波进行吸收，也可以用于高频段的 EMC/EMI。因此，公司在现有铁硅铝粉末的基础上，开展了吸波材料的研究。	项目进行中
6	超高压水雾化系统的开发	高水压、更大水流量的超高压水雾化系统，可生产具有高质量的非晶、纳米晶粉末。	项目进行中
7	气雾化铁硅铬防锈绝缘工艺开发	铁硅铬粉末具有优异的防锈性能、高饱和磁感应强度、低损耗特性等，广泛应用于一体成型电感。本项目通过研发新的绝缘工艺，在不影响电磁性能的情况下，提高防锈性能使其达到盐雾试验标准。	项目进行中
8	高导热率吸波材料的研究与开发	导热吸波材料既能传导热量又能有效吸收电磁波，在有限的空间与时间解决电子元器件电磁干扰和发热问题，可简化结构的设计并降低成本，本项目研发成功将进一步丰富公司的流延产品。	项目进行中
9	纳米晶粉芯的开发	本项目的目的是使用纳米晶磁粉芯实现与铁氧体同等或更低的损耗，替代铁氧体材料，扩充公司产品销售市场。	项目进行中
10	纯铁粉磁芯的开发	本项目开发可用于电机的纯铁粉磁芯，打开新的产品应用领域，扩大销售额，提升公司竞争力；打破国外技术壁垒，降低成本，有助于轴向电机的市场化。	项目进行中

（三）保持持续技术创新的机制和安排

1、研发机构设置

公司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坚持产品开发和平台积累并重的原则，建立了符合自身情况和行业特点的研发部门，研发部门由技术研发总监负责研发中心的建设和进行技术创新工作，各研发小组作为实施研发的主体。技术研发中心由公司总部直接管理，全面负责知识产权和市场信息管理、试验检测和技术研发等工作。

2、人才培养及技术创新机制

（1）人才培养

公司十分注重自身科技人才的培养，一方面，为公司技术人员提供优良的待遇，保障技术队伍的稳定性；另一方面，公司将培训作为激励研发人员素质提高的一种措

施，通过公司内部及外部培训加大在岗人员培训力度，增强在岗人员的业务素质。公司还通过高校招聘优秀的毕业生作为研发人才储备，通过吸纳社会有经验的研发人才，扩大公司研发队伍，提升公司自身技术研发水平。

（2）技术创新机制

公司坚持将创新技术应用于产品，每一项创新技术均有明确的目标定位，以提高产品的竞争力、巩固市场优势地位、开拓新的市场空间。每项创新技术均从市场出发，通过创新技术转化机制，将其融入公司产品研发和应用方案研发中，用市场化的绩效目标来考察和判断技术创新的成果和价值。

公司积极与高校及科研院所开展“产学研”合作，始终坚持以科技创新引导企业的发展，为了实现技术发展的跨越，加强对前沿技术的应用，加快促进科技成果的产业化转化。在研发活动中，公司采用自主研发为主，合作研发为辅的模式，充分整合研发资源。

十、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范围外的重大担保以及重大未决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

十一、本次发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业务及资产的变动或整合计划情况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高端合金软磁材料生产基地建设及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动。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总资产规模将有所提升，同时，随着公司未来高端合金软磁材料生产基地项目的有序建设、投产，公司业务规模和总资产体量将进一步提升。

（二）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新旧产业融合情况的变化情况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以及公司未来整体战略发展方向，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和经济效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公司高端合金软磁材料的产能将得到大幅提升，有助于公司充分发挥产业优势，有效降低生产成本，提高公司整体竞争实力和抗风险能力，从而进一步强化公司粉体—磁芯—电感元件解决方案协同发展的业务模式，巩固公司在金属软

磁粉芯行业领先的市场地位。

（三）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控制权结构的变化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摩码投资持有公司 27.87% 的股份，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杜江华持有摩码投资 54% 的股权，为摩码投资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杜江华直接持有发行人 2.53% 股份，并通过摩码投资控制发行人 27.87% 的股份，合计实际控制发行人 30.40% 的股份，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不会发生重大变更，亦不会对控股股东控股地位造成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改变，杜江华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第五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43,000.00 万元（含 43,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高端合金软磁材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41,415.35	34,673.74
2	补充流动资金	8,326.26	8,326.26
合计		49,741.61	43,000.00

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实际情况通过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如果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的金额，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投入的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募集资金投资额等使用安排，募集资金不足部分公司将以自有资金或其他融资方式解决。公司董事会将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以及市场情况变化和公司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使用安排等进行相应调整。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一）高端合金软磁材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项目概况

高端合金软磁材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总投资为 41,415.35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不超过 34,673.74 万元。本项目将通过新建厂房，购置先进的生产设备、自动化生产线，新增金属软磁材料年生产能力 20,000 吨。项目紧跟下游市场发展步伐，进一步强化公司粉体—磁芯—电感元件解决方案协同发展的业务模式，巩固公司在金属软磁粉芯行业领先的市场地位。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节能环保新趋势带动磁性材料应用领域不断扩大

为应对全球气候变暖对人类生存和发展的严峻挑战，世界主要国家纷纷采取行动，

走低碳经济发展模式。作为世界上最大的发展中国家，中国也已成为发展低碳经济的主要践行者。2020年9月22日，中国政府在第七十五届联合国大会上提出：“中国将提高国家自主贡献力度，采取更加有力的政策和措施，二氧化碳排放力争于2030年前达到峰值，努力争取2060年前实现碳中和”。2021年3月，十三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其中明确提出“聚焦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技术、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新能源汽车、绿色环保以及航空航天、海洋装备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关键核心技术创新应用，增强要素保障能力，培育壮大产业发展新动能”、“落实2030年应对气候变化国家自主贡献目标，制定2030年前碳排放达峰行动方案”、“锚定努力争取2060年前实现碳中和”。

在上述背景下，作为低碳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新能源和节能环保产业将得到越来越高的重视。目前，我国光伏发电已实现平价上网并进入发展快车道；在家电领域，随着国家空调能效标准的提高，定频空调将全方面升级为变频空调；在5G领域，云计算的普及将带动数字基建的大力建设；在新能源汽车领域，渗透率持续大幅提升。同时，为解决风光电等可再生能源的发展难题，储能产业也已成为我国新一轮的投资热点。作为节能环保产品所需要的基础功能性材料，软磁材料被广泛应用于各种新能源和节能环保领域的能量转换和传输环节。可以预见，上述节能环保领域的蓬勃发展，必将对软磁材料产生持续和巨大的市场需求。

（2）国家产业政策鼓励为行业发展提供良好的政策环境

金属软磁粉芯凭借其温度特性良好、损耗小、饱和磁通密度高等优良特性，可以更好地满足电能变换设备高效率、高功率密度、高频化的要求，一直为国家产业政策鼓励和支持。

2012年2月，工信部发布《新材料产业“十二五”发展规划》，其中明确：“进一步推进高磁导软磁材料、高导电率金属材料及相关型材的标准化和系列化，提高电磁兼容材料产业化水平；加快高性能磁性材料的研发和产业化步伐”。

2013年2月，国家发改委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中明确“新型粉末冶金零件：高密度（ ≥ 7.0 克/立方厘米）、高精度、形状复杂结构件；轻量化材料应用：高强度钢、铝镁合金、复合塑料、粉末冶金、高强度复合纤维等”为鼓励类项目。

2015年8月，国务院发布《中国制造2025》，其中明确：“建立基础工艺创新体系，利用现有资源建立关键共性基础工艺研究机构，开展先进成型、加工等关键制造工艺联合攻关；支持企业开展工艺创新，培养工艺专业人才。加大基础专用材料研发力度，提高专用材料自给保障能力和制备技术水平”。

2017年9月，科技部发布《“十三五”材料领域科技创新专项规划》，其中明确：重点发展基础材料技术提升与产业升级、战略性先进电子材料、材料基因工程关键技术与支撑平台、纳米材料与器件、先进结构与复合材料、新型功能与智能材料、材料人才队伍建设。着力解决基础材料产品同质化、低值化，环境负荷重、能源效率低、资源瓶颈制约等重大共性问题，突破基础材料的设计开发、制造流程、工艺优化及智能化绿色化改造等关键技术和国产化装备，开展先进生产示范。

（3）电力电子技术的发展对磁性元件提出了新的要求

电力电子技术是利用电力电子器件对电能进行变换及控制的一种现代技术，基本功能包括整流（交流变成直流）、逆变（直流变成交流）、斩波（直流变成直流）、变频（改变供电频率）、开关和智能控制等，能够使电网的工频电能最终转换成不同性质、不同用途的电能，以适应各种用电装置的需要。电力电子技术自上个世纪中期诞生以来得到了迅速的发展，在国民经济中已经具有十分重要的地位，目前约75%以上的电能须经电力电子技术处理以后才能投入使用。当前，人类面临的环境和能源问题也需要高效的发电、电力变换和控制技术来解决，因此电力电子技术作为一项基础技术发挥越来越重要的作用。电力电子技术的发展，决定于主要的电力电子元器件的发展。电力电子元器件的发展先后经历了从二极管到MOSFET和绝缘栅双极晶体管（IGBT）的一系列发展历程，应用涉及发电、输电、变电、配电、用电等各个环节，特别在新材料、新能源行业市场前景广阔，且均处于快速增长的初期。

就电子元器件而言，二十世纪八十年代，大规模和超大规模集成电路技术的迅猛发展，奠定了现代电力电子技术发展的基础，将集成电路的精细加工技术和高压大电流技术有机结合，诞生了一批全新的全控型功率器件：首先是功率MOSFET的问世，引起了中小功率电源向高频化发展，此后绝缘栅双极晶体管（IGBT）的发明，又为大中型功率电源向高频发展带来契机。随着现代电力电子技术向着高频化、绿色化、集成制造、平面化以及高功率密度方向的发展，其对作为配套元件之一的磁性元件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磁性元件的高频化、集成化、平面化、阵列化、模块化及高效率已

成为磁件发展的必然趋势。

(4) 金属软磁材料成为大功率能量转换装置的新选择

为了适应现代环保节能产业的大功率能量转换装置的技术要求，对于功率电感来讲最合适的磁性材料应该同时具备下列特点：一是较高的饱和磁通密度特性；二是尽可能好的高频低损耗特性；三是结构上必须较易实现气隙微小化、均匀化，以防止产生磁通的泄露；四是较易制作成各种特定型号的尺寸，对于大功率的应用，应易于制成大型尺寸。针对上述要求，在中高频工作的条件下，以铁硅类为代表的金属软磁粉芯就成了目前较为理想的选择。在金属软磁粉芯材料中，金属镍价格昂贵，雾化非晶粉工艺难度大，目前在新能源电力变换技术中尚难以大规模地被采用。通过对铁硅粉或铁硅铝粉生产工艺的改进，现有的铁硅类材料已经具备了可以和铁镍、铁镍钼类金属粉芯类似的损耗特性，同时高频特性突出，并且具有较高的饱和磁通密度和优越的直流偏置特性，因此成为了高频大功率能量转换装置的新选择，未来应用范围将越来越广。

(5) 市场空间持续增长对公司产能规模提出了新需求

随着人们环保意识的不断提高以及低碳经济时代的到来，节能环保产业市场迎来了新一轮的发展契机，下游节能环保产品所需要的基础功能磁性材料的需求进一步扩大。经过数年的发展，公司已拥有从铁硅、铁硅铝粉体研发制造、粉体绝缘到粉体成型的整个金属磁粉芯的完整供应体系、核心技术及相关的知识产权，并与国内外电力电子领域知名厂商建立稳定的合作关系，覆盖用户包括 ABB、艾默生、伊顿等国外领先电力领域服务商以及比亚迪、格力、固德威、华为、锦浪科技、美的、阳光电源、中兴通讯等国内电力电子领域优势企业。

目前，公司产能基本饱和，但仍然无法完全满足客户的所有订单需求。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合金软磁粉芯总产能及产量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吨

项目	2021年 1-9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总产能	16,500.00	16,000.00	14,000.00	11,800.00
总产量	16,143.52	14,808.61	11,458.50	8,900.91
产能利用率	97.84%	92.55%	81.85%	75.43%

注：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来源为合金软粉芯，因此合金软磁粉芯的产能产量直接影响到公

司主营业务收入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外购部分合金软磁粉芯并对外销售的情况，此处产能、产量统计未包含该部分外购产品。

未来，随着公司产品下游应用领域的不断拓展、客户业绩的持续增长以及新客户订单的不断获得，市场对公司软磁产品的需求将保持较快增长趋势。如果公司产能不能得到有效扩张，未来产能规模的制约不仅会成为公司快速发展的障碍，还将削弱公司在全球市场的核心竞争力。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建立新的软磁材料生产基地，通过新建生产车间，引进先进生产和检测设备，建设自动化金属软磁材料生产线，大幅提高公司生产能力和产品品质一致性，进一步发挥公司生产管理和规模经济优势，解决下游需求快速增长带来的产能瓶颈问题，满足市场需要，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和行业竞争实力。

（6）下游市场变化及社会发展形势对公司智能制造水平提出了新要求

伴随着国务院发布“中国制造 2025”战略规划、工信部公示 2015 年智能制造专项项目等政策的逐步落地，中国式工业 4.0 时代正式起航。智能制造不仅是产品的智慧、智能升级，也包括了生产制造过程的智能化、自动化。首先，在老龄化进程加速、人口红利减弱的社会大背景下，提升公司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是企业由“制造”向“智造”转型的关键；其次，“智造”升级在提升企业效率的同时，还能有效避免或降低设备操作风险、人身伤害风险的发生；最后，新能源汽车、5G 通信等领域对软磁材料的性能及品质稳定性有更严苛的要求，智能生产线能够更好提升产品的可靠性、一致性和稳定性，从而提升产品品质。

目前，与国际知名厂商相比，公司自动化生产程度还有待提升，气雾化制粉、粉末绝缘处理等核心工艺流程均需要人工参与操作，环境因素变化、人工操作误差皆可能对产品性能产生一定影响。因此，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确立了技术高起点、产品工艺高档次的方案：在生产工艺方面，项目将采用国内外先进工艺，利用制程改善和场地合理规划来提升工艺技术水平；在生产装备方面，项目拟引进国内外先进的自动化生产和检测设备，全面提升气雾化制粉、绝缘、压制、退火、浸润等核心工序的精确度及自动化水平，提高生产加工效率和产品质量档次，保证为客户提供个性化和定制化产品的同时，实现快速交货，提高客户响应能力。同时，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自动化生产降低成本及降低劳工纠纷的优势会进一步凸显，从而有利于公司整体运营效率的提升和巩固公司在行业中的领先地位。

(7) 公司自有资金难以满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合并报表中实际可供支配的相关资金余额及资金用途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备注
货币资金	10,169.16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500.00	为提高现金管理效率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
减：募集资金	833.01	剩余 IPO 募集资金
可支配资金	21,836.15	
购置研发办公场地	13,306.04	购置研发办公场所的尾款，2022 年上半年支付完毕
本次募投项目自有资金支出	6,741.61	本次募投项目需公司自有资金投入的部分
剩余货币资金	1,788.50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现有可支配资金扣除相关已明确的资金需求外，剩余资金规模较小，仅为 1,788.50 万元。考虑到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尚需占用一部分营运资金，因此，公司实际可供支配的自有资金相对较少，难以满足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

综上所述，尽管公司具备一定规模的期末货币资金余额，但公司已有相应的资金使用计划，整体可实际支配的资金规模已处于较低水平，难以满足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全部资金需求。因此，公司通过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解决募投项目所需的资金将有效缓解公司营运资金压力，有助于公司业务更好的发展和市场地位的巩固，提升公司的行业竞争力。

3、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 公司拥有良好的用户资源和市场开拓能力，能够有效消化项目新增产能

公司凭借在软磁金属粉芯领域的技术领先优势和敏锐的市场嗅觉，研发并生产出一系列高品质铁硅软磁粉体、磁芯和电感元件，产品在光伏逆变器、变频空调、UPS 电源等领域得到广泛应用和快速发展，并积累了优质的用户资源。公司终端用户覆盖 ABB、比亚迪、格力、固德威、华为、锦浪科技、美的、TDK、台达、阳光电源、伊顿、中兴通讯等国内外领先电子电器企业，并与用户形成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获得了良好的口碑和广泛的认可。公司部分客户和用户情况如下图所示：



随着产品应用领域的拓展、客户需求的增长、产品不断更新换代，公司订单量也持续增长。公司综合考虑行业发展趋势、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以及公司产品发展策略等因素，谨慎规划了本次募投项目的新增产能。针对此次产能扩张，公司制定如下措施消化募投项目新增产能：

①巩固和扩大现有客户采购份额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和众多国内外知名电力电子领域厂商建立稳定的合作关系，此类优质客户由于在各自行业内均处于领军地位，因此对供应商的定制化开发能力、产品性能品质、生产周期速度、快速反应能力、技术服务支持能力均有严格的要求，并会进行长期的供应商认证考核，因此一旦合作，出于时间成本、沟通成本以及产品质量风险等考虑，客户一般不会轻易更换供应商，从而形成稳定的合作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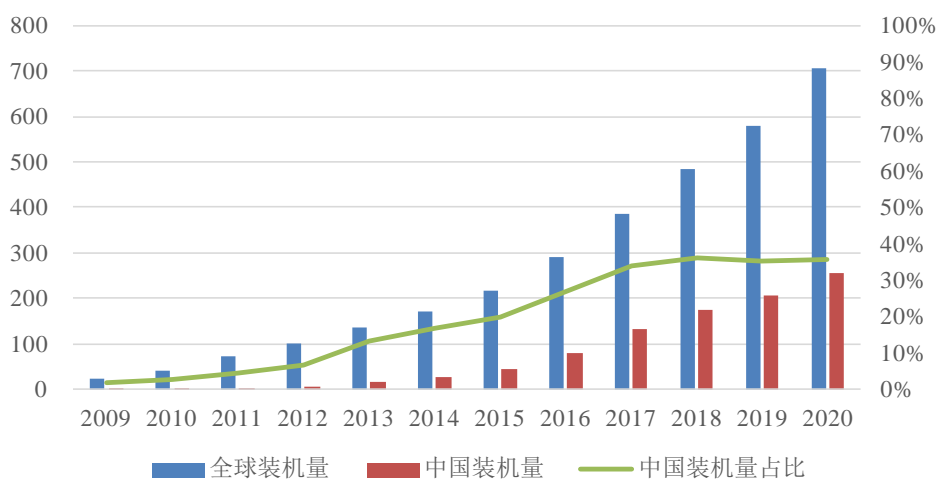
近两年来，受限于已有产能相对饱和的自身条件限制以及不同下游领域市场价格及毛利率变动影响，公司主动调整了价格相对较低、毛利率空间不高的行业订单占比，将产能更多地向优势行业集中。但上述调整一方面不利于公司维护与部分客户的长期稳定合作关系，另一方面也可能导致公司在该领域的市场地位受到竞争对手的侵蚀。

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后，公司产能将得到较大幅度提升，不仅可以满足原有受产能影响的客户订单需求，而且将通过高品质的产品、优质的技术服务、准时的交货能力来进一步提高公司在已有客户中的采购份额。同时，公司下游行业的持续发展，也将进一步带动本次募投项目新增产能的消化进程，以公司目前较为成熟的光伏行业和变频空调领域为例分析如下：

A. 下游光伏行业市场规模及发展预期分析

在全球范围内，随着节能环保步伐的加快，光伏发电的巨大潜力以及较好的社会效益日益引起人们的关注，其在全球能源结构中的比例也不断增大，新增装机容量持续快速提升。根据国际可再生能源机构（IRENA）统计，截至 2020 年底，全球光伏累计装机容量已达到 707GW，同比增长 22%。其中，中国总装机量达到 254 GW，相比上年末增加 49GW，同比增长 24%，占全球总装机量的比例已超过 35%。根据国际可再生能源机构预测，全球光伏累计装机容量到 2030 年需达到 3,227 GW，年均复合增长率将达 16%，整体市场景气度将在较长时间保持相对较高的水平。

太阳能光伏装机情况（GW）



数据来源：IRENA、WIND

作为光伏发电系统中的核心装置，光伏逆变器的市场规模随着光伏市场的强劲增长而不断扩大。同时，全球存量装机逆变器替换需求亦呈现出加速上升趋势。此前于 2005 年前后光伏装机快速增长的欧洲地区已经开始步入替换阶段，而后续伴随 2010 年左右以中国、日本为主的亚太、北美市场进入装机高峰，未来光伏逆变器的替换需求有望持续快速增长。根据 IHS Markit 的报告显示，2020 年全球逆变器替换需求为 8GW，2024 年有望增长至 15GW，年均复合增长率达 17%。

为应对上述新增市场需求，国内主要光伏逆变器厂商也在加紧布局、提升产能，如锦浪科技于 2020 年完成了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 7.24 亿元，其中 3.50 亿元投资于年产 40 万台组串式并网及储能逆变器新建项目；上能电气 2020 年 IPO 募集资金中的 1.52 亿元和 1.15 亿元分别投资于高效智能型逆变器产业化项目和储能双向变流器及储能系统集成产业化项目；固德威 2020 年 IPO 募集资金中的 2.10 亿元投向了智能光伏逆变器等能源管理系统产品生产项目（二期）；阳光电源于 2021 年 4 月披露拟向特定

对象发行股票募集不超过 41.56 亿元，其中 24.18 亿元将投资于年产 100GW 新能源发电装备制造基地项目（包括新增 70GW 光伏逆变设备、15GW 风电变流器和 15GW 储能变流器产能）。上述主要光伏逆变器厂商近期扩产计划如下表所示：

主要公司	项目名称	时间	现有产能	扩产产能	扩产比例
锦浪科技	年产40万台组串式并网及储能逆变器新建项目等项目	2020年	25万台 ^注	52万台	208%
上能电气	高效智能型逆变器产业化项目	2020年	5.25GW	3GW	57%
	储能双向变流器及储能系统集成产业化项目	2020年	0.07GW	0.5GW	718%
固德威	智能光伏逆变器等能源管理系统产品生产项目（二期）	2020年	27万台	28万台	104%
阳光电源	年产100GW新能源发电装备制造基地项目	2021年	26.8GW	70GW	261%

注：该处产能及扩产产能为公司 2020 年年报披露的产能数据。

从上表可以看出，国内主要光伏逆变器生产企业近两年均开始进行大规模的扩产以应对未来光伏市场的快速发展需求。而在光伏逆变器中将光伏电池板发出的不稳定的直流电升压成稳定的直流电压的电路中，Boost 升压电感是其关键核心磁元件，其后将稳定的直流电压通过逆变电路转换成 50Hz 正弦波交流电，输入电网时，必须使用重要的大功率交流逆变电感。目前，在组串式光伏逆变器产品中，这两种电感元件的磁材料基本上采用高性能的铁硅类粉芯材料，并且该技术方案已经成为行业内通用的主流设计方案。因此，下游光伏逆变器行业的快速扩产，势必带动对上游金属软磁产品的需求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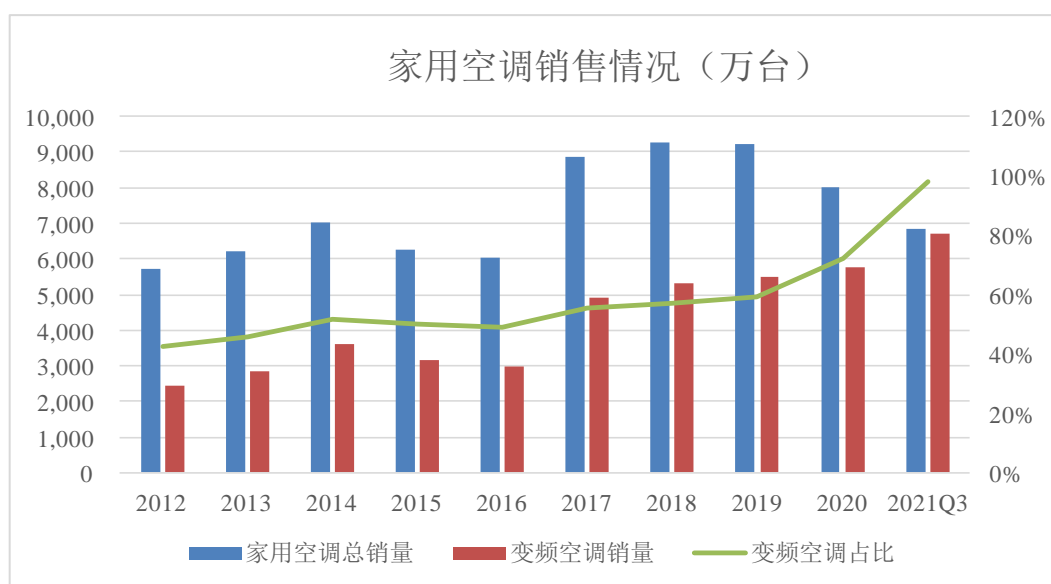
公司作为光伏逆变器所需金属软磁材料的主力供应厂商，与国内光伏逆变器行业前十大厂商中的华为、阳光电源、上能电气、古瑞瓦特、锦浪科技、固德威等均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其中，华为和阳光电源作为行业排名前两位的龙头企业，占据了亚太地区 50% 以上和全球 40% 以上的市场份额。因此，公司在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产后，不仅能够及时满足上述光伏逆变器生产企业的新增需求，而且能够进一步稳固公司合金软磁材料在太阳能光伏领域的市场地位。

B. 下游变频空调行业市场规模及发展预期分析

公司合金软磁粉芯应用于变频空调变频器上的高频板载 PFC 电感中，在变频空调输入整流电路中，起到电源输入功率因数的调节、抑制电网高次谐波的储能升压电感的作用。目前我国电网的电压为 220V、50Hz，在此环境下工作的空调被称为定频空调；

而变频空调是指可根据环境温度，通过变频器改变压缩机供电频率，调节压缩机转速，进而通过压缩机转速的快慢调制冷量，从而达到控制室内温度的目的的空调。与传统定频空调相比，变频空调具有快速制冷（制热）、节能、温度精准控制、电压适应范围宽等优点。

根据产业在线统计数据，2020年全国家用空调总产量为14,490.50万台，虽然由于受疫情等因素影响，全年产量同比下降了5个百分点，但当年变频空调总产量达到8,336.30万台，同比增长了20.11%。同时，在销售端变频空调的占比也呈现出了快速提升的趋势。近年来，国内家用空调销售及变频空调销售占比情况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产业在线、WIND

可以预见，在国家大力鼓励发展节能环保的社会大背景下，变频空调将逐渐成为空调行业后续新增市场及原有产品替代的核心动力，进而带动对上游合金软磁材料的采购需求增长。公司作为变频空调领域合金软磁材料的主力供应厂商，与空调行业两家龙头生产企业格力电器和美的集团均已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上述两家公司在国内家用空调市场的总体占有率已超过60%。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产后，不仅能够及时满足上述空调生产企业的新增需求，而且能够进一步稳固公司合金软磁材料在变频空调领域的领先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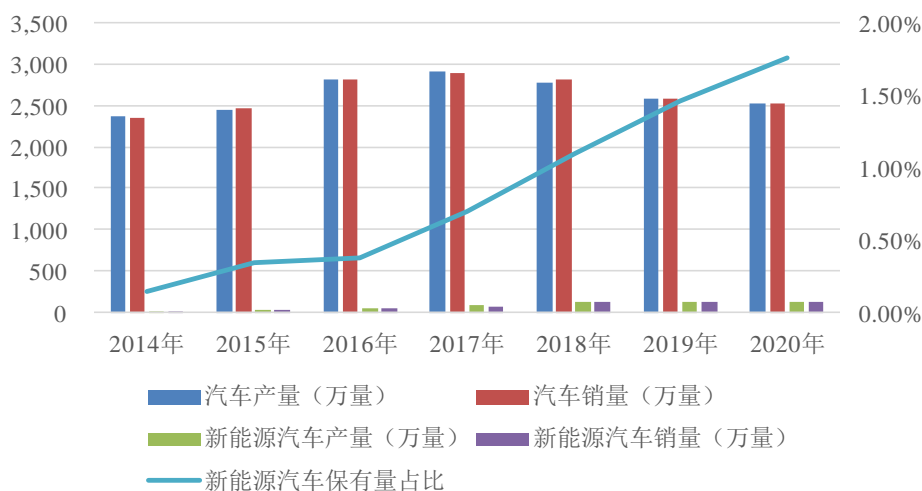
②加快新领域投入满足现有客户的新需求

随着全球人口的持续增长与经济总量的日益增大，全球的能源紧张和生态失衡问题日益加剧，各国政府纷纷寻求提高能源利用效率、加大清洁能源替代等解决途径。

在上述背景之下，对节能环保事业的发展和经济结构的调整均具有重要意义的新能源汽车、储能技术、电能质量整治等成为国家重点培育行业。

以新能源汽车及充电桩为例，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的数据，2020年全年累计汽车产销量同比下降2.0%和1.9%，但国内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实现逆势增长，均创历史新高，全年产销分别为136.6万辆和136.7万辆，同比增长7.5%和10.9%。虽然我国新能源汽车的产销量水平已经位居世界前列，但与传统燃油汽车的产销量相比仍然较低。从统计数据来看，2020年新能源汽车的产量和销量仅占汽车总产量和总销量的5.42%和5.40%。截至2020年末，新能源汽车保有量占比仅为1.75%。

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及保有量情况



数据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协会、WIND

国务院办公厅于2020年11月2日印发了《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年）》（国办发[2020]39号），明确了电动汽车长期发展方向，进一步提升了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的确定性，即到2025年新能源汽车新车销售量达到汽车新车销售总量的20%左右，同时，要求自2021年起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的公共领域新增或更新公交、出租、物流配送等车辆中新能源汽车比例不低于80%。由此可以看出，中国新能源汽车产业正逐步从培育期迈入发展期，未来发展空间依然广阔，并将成为引领全球汽车产业转型的重要力量。

受益于新能源汽车的发展和普及，配套充电桩的铺设需求激增。根据中国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促进联盟统计数据，2020年全年公共充电桩增量为29.10万个，同比增长56.35%。但截至2021年6月末，全国公共充电桩累计数量仅为92万个，随车配

建的充电设施 102 万个，合计充电设施共计 194 万个，对比 600 万辆的新能源汽车保有量来看，充电桩的建设远落后于新能源汽车产业的发展，在部分区域已成为限制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的重要因素。

针对上述情况，2020 年 5 月 22 日，国务院总理李克强在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的政府工作报告中明确提出要“建设充电桩，推广新能源汽车，激发新消费需求、助力产业升级”。《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 年）》也明确要求大力推动充换电网络建设、提升充电基础设施服务水平。可以预见，新能源汽车充电行业的发展会提升新能源汽车的使用便利程度，从而推动新能源汽车市场规模的扩大。

在上述背景之下，公司原有电力电子行业重点用户也加大对相关技术和产品的投入，如格力电器、美的集团分别宣布进军新能源汽车领域；作为全球新能源汽车产业领跑者之一的比亚迪，拥有全球领先的电池、电机、电控及整车核心技术，其近年来也持续加大在电池及新能源汽车领域的投入，进一步巩固市场领先地位。

公司的金属磁粉芯产品在新能源汽车领域主要应用在车载 OBC、DC-DC 等电源模块中，以及作为新能源汽车配套设备的充电桩中。报告期内，公司一直将新能源汽车领域作为战略重点市场进行管控。在组织架构上，公司建立了以新能源汽车行业为服务对象的独立生产和销售单元。在研发上，对现有材料和工艺进行升级，开发适配新能源汽车的产品和方案。在生产上，通过采购自动化和高精度生产设备，开始搭建符合车规级要求的金属磁粉芯产品生产体系，为迎接后续新能源汽车行业的大爆发做好准备。

综上所述，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产后，一方面将有效缓解公司现有产能不足所带来的压力，另一方面也将助力公司产品向新能源汽车及充电桩、储能、数据中心、电能质量整治等领域的发展步伐，加快满足客户的新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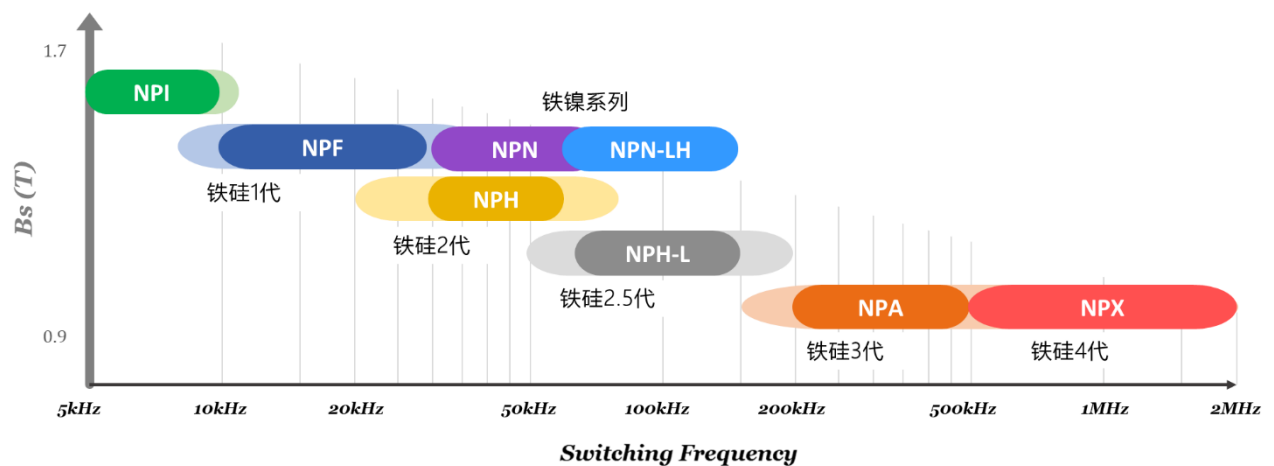
③开辟新客户、新市场促进新增产能消化

在当前产能的约束下，为确保现有客户订单的及时交付，公司在接受新客户订单时通常持相对保守的态度。在本项目投产后，公司即可较快与上述客户建立合作关系，进而扩大公司产品销售额。此外，公司还将通过参加展会、产品交流会等方式进一步加大对海外市场的开拓力度，从而加快对新增产能的消化。

综上所述，丰富、优质而稳定的客户资源和市场开拓能力将保证公司订单随客户的发展以及新客户的拓展而持续、稳定的增长，是消化募投项目新增产能的根本保证。

(2) 公司具备相应的技术实力，能够为项目实施提供坚实的技术保障

作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始终将技术创新作为发展驱动力，坚持自主研发，并通过持续性的技术开发投入，不断打磨升级核心技术，深入原子层面研究材料特性。目前，公司已积累了低氧精炼、气雾化喷嘴、超细粉制备、粉体绝缘、高密度成型等关键核心技术，为提高产品品质、丰富产品系列奠定了坚实的基础，相关核心技术还取得了“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科学技术一等奖”等荣誉。与此同时，公司通过大力引进全球行业优秀研发人才，保持自身技术的前沿性和领先性。



公司软磁粉芯产品系列迭代示意图

公司始终以终端应用需求为产品开发方向，基于掌握的关键核心技术，从“铁硅一代”金属磁粉芯逐步升级完善，建立了一套覆盖 5 kHz~2 MHz 频率段应用的金属磁粉芯体系，可满足众多应用领域的性能需求，牢牢抓住终端用户。目前，公司已推出行业领先、具有更高频低损耗特性的“铁硅四代”，产品性能兼容部分软磁铁氧体及非晶、纳米晶材料。另外，还推出了 NPN-LH、NPG 等软磁粉芯系列、芯片电感及高磁导率吸波材料等，极大丰富了公司产品阵容。

综上所述，公司突出的技术研发实力和优质的产品性能是公司未来业务扩张的坚实基础，是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的技术保障。

(3) 自主设计的柔性化生产系统和成熟的生产技术人员培养体系，能够为项目实施提供坚实基础

金属软磁产品应用领域广泛，型号类别千差万别，这要求金属软磁生产厂商在产品研发、生产制造、设备升级等方面具备快速反应的柔性化生产能力，进而保证在下游客户调整订单需求时，能够结合各类产品的具体要求，快速实现产能在不同型号类别产品间的转换和调整。

公司通过十余年来对企业管理及生产链条的有效整合与梳理，自主设计了符合行业实际需求的柔性化生产体系，并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生产技术人员培养体系，具备快速的决策反应能力、生产响应能力和规模化复制能力。一方面，本项目拟新建的生产线为由独立设备组成、各类产品通用的柔性化生产线，因此当客户对象、产品型号类别等发生变化时，公司能够凭借丰富的开发和生产经验，通过局部调整工艺流程、辅助设备、模具即可实现产品类别的转换；另一方面，公司具备优秀的人力资源储备和管理制度，不同工种的操作人员经过岗位轮换及定期培训，具备多工种的操作经验，可以保证在产品类型发生变化时，无须经过额外培训即可完成操作人员的重新分配。上述生产工艺和操作人员的柔性化体系，可以保证公司快速地应对客户和市场需求的变化，实现产品制造的批量化转换，更好地满足下游客户快速增长及不断更新的服务需求。同时，为满足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周期需求，公司已经开始进行相关生产技术人员招聘储备工作，并在惠州生产基地进行核心生产环节的上岗培训，保证本次募投项目实际投产中人员到岗的及时性。

综上所述，本项目所采用的柔性化生产体系，使公司能够根据多样化的市场需求，安排产品研发、模具开发、工艺调整和生产计划，有效地保证了公司对市场需求的快速响应能力，并为优质客户的一体化服务提供了重要保障。

（4）公司建有完善的管理机制，能够为项目实施提供有力的制度保障

在质量管理方面，公司已先后通过 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为进一步适应市场需要，满足顾客的要求，结合经营管理状况，并在满足国家质量政策和法律法规的基础上，公司已建立了现代化的企业管理制度，制定了涵盖研究开发、合同评审、供应商管理、原材料采购、仓储管理、生产过程控制、产品检验、产品发货、售后服务等在内的管理制度，以确保公司质量与环境管理体系有效地运行，在持续改进过程中不断提高效率，以预防为主，减少过程中的偏差和浪费，从而实现顾客的持续满意。

在绩效考核方面，公司不断鼓励创新精神，实施科学的人力资源制度与人才发展

规划，加快对各方面优秀人才的引进和培养。一方面，公司建立了与现代化企业制度相适应的薪酬分配机制，充分平衡薪酬规划在成本控制及提高企业经营效益中的杠杆作用。同时，公司已实施了首期股权激励计划，建立了股东与经营管理层及核心骨干人员之间的利益共享、风险共担机制。另一方面，公司根据技术人员的实际情况，制定科学合理的职业发展路径，促进技术人员和公司的共同发展，加强技术人员对企业的依存度，从而发掘人才、留住人才，保持公司技术人员的可持续性和稳定性。

综上所述，完善的管理机制为公司市场开拓、客户挖掘、技术服务等方面提供了良好的制度基础，可确保公司健康稳定地持续发展，为本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有力的机制保障。

4、项目建设地点及实施主体

本项目建设地点：河源市江东新区产业园区起步区东环南路南面、经八路东边。

本项目实施主体：河源铂科。河源铂科系公司 100%控股的子公司。

5、项目投资概算

(1) 项目投资整体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 41,415.35 万元，包含土地购置及土建工程费用建设投资 13,671.45 万元、设备购置及安装费用设备投资 21,002.29 万元、预备费投资 1,680.11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5,061.50 万元，项目建设投资估算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	投资金额占比	拟使用募集资金
一	建设投资	36,353.85	87.78%	34,673.74
1	土地购置及土建工程费用	13,671.45	33.01%	13,671.45
2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用	21,002.29	50.71%	21,002.29
3	预备费	1,680.11	4.06%	-
二	铺底流动资金	5,061.50	12.22%	-
三	项目总投资	41,415.35	100.00%	34,673.74

(2) 项目投资主要构成情况

①土地购置及土建工程费用

本项目需购置 42,017.65 m²土地使用权，并在此地块上新建 69,000 m²的厂房、9,000

m²仓库和 6,000 m²的研发办公楼用于项目生产和日常管理，具体投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	面积 (m ²)	总金额 (万元)
1	土地使用权	42,017.65	1,071.45
2	生产厂房	69,000.00	10,350.00
3	仓库	9,000.00	1,350.00
4	研发办公楼	6,000.00	900.00
	合计	-	13,671.45

本次募投项目所需厂房仓库及配套研发办公场所的整体建设投资为 12,600.00 万元（不含土地使用权），占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 29.30%，其中，新建集中式厂房 1 栋，投资金额 10,350.00 万元，占募集资金的 24.07%；配套仓库 2 个，投资金额 1,350.00 万元，占募集资金的 3.14%；配套研发办公楼 1 栋，投资金额 900.00 万元，占募集资金的 2.09%。上述厂房和仓库将根据公司核心生产工艺、新产线布局和生产所需满足的大跨度和高承载的厂房特性等进行专项设计，并将安装公司合金软磁材料产品所需的专用生产设备，只适合公司生产经营所用，不能用于对外销售或出租。

②主要设备投资

本项目拟新建 4 条年产 5,000 吨合金软磁粉芯的生产线，并配置相应的配电、品质检测、环保、物流运输等设备，根据公司过往设备采购价格情况及后续合理规划和预期，主要设备投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设备分类	主要设备	数量	单价	总金额
1	生产线设备	气雾化生产线（5000T）	4 条	4,566.70	18,266.80
2	配电设备	制氮配电设备	4 套	100.00	400.00
		雾化配电设备	4 套	200.00	800.00
		成型配电设备	4 套	200.00	800.00
3	品保检测设备	DC Bias 及 LOSS 测试仪	1 套	79.00	79.00
		矫顽力测试仪	1 套	36.30	36.30
		LCR 数字电桥	3 套	0.44	1.31
		自动绕线机	1 台	1.55	1.55
		强度测试仪	1 台	2.55	2.55
		首件倒角机	1 台	0.49	0.49
		出货来料系统	1 套	14.21	14.21

		制程测试仪	4套	0.78	3.12
4	物流运输设备	电动叉车	30辆	1.03	30.90
		柴油叉车	2辆	5.48	10.96
		绕膜机	1辆	2.80	2.80
		货车	3辆	20.00	60.00
5	环保设备	烟、水处理系统	2套	100.00	200.00
		吸尘器	28套	0.60	16.80
		抽风系统	4套	50.00	200.00
6	办公设备	办公电脑	100台	0.36	35.50
7	其他设备	空压机	2台	20.00	40.00
合计			-	-	21,002.29

③预备费用

本项目预备费用按照建筑工程及设备购置成本的5%测算为1,680.11万元。

④铺底流动资金

公司以项目达产后预计取得的营业收入为基础，从应收款项、预付账款、存货、应付账款等对流动资金占用的角度出发，参考上述经营性资产及负债以前年度平均周转水平，对项目实施后流动资金的需求进行了预测与分析，并测算出本项目流动资金占用金额，再将流动资金占用合计金额的30%作为项目的铺底流动资金，即5,061.50万元。

6、项目实施进度

本项目的建设周期为3年，包括施工设计、厂房及基础设施施工、设备安装及调试等。其中，预计于第2年开始生产产品并达到25%的产能，第3年预计达产75%，第4年预计达产100%。本项目具体实施进度如下图所示：

项目	第1年				第2年				第3年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工程建设	■	■	■	■	■	■	■	■				
设备采购			■	■	■	■	■	■	■	■		
人员招聘及培训			■	■	■	■	■	■	■	■		
设备调试、试产			■	■	■	■	■	■	■	■	■	■

7、项目经济效益情况

本项目主要系在公司现有合金软磁业务上的工艺升级和产品迭代。公司自 2009 年开始从事合金软磁业务，经过十余年的发展，已经具备了较为完善的业务体系和稳定的业务规模。因此，本项目在进行效益测算时，首先基于公司现有合金软磁业务的历史经营情况，对项目市场空间、成本费用率、税率、折旧摊销方法、资产周转率等财务指标进行了初步测算。同时，结合后续市场发展预期以及募集资金投入后带来的技术提升、工艺改进、产品迭代等方面的影响，对相关财务指标进行了审慎修正，并据此对项目的整体效益情况进行了测算。根据测算情况，本项目预计内部收益率为 16.63%（税后），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6.69 年（税后），达产年可实现营业收入 43,625.00 万元，实现净利润 6,904.05 万元，整体经济效益良好。

本项目经济效益的主要测算情况如下：

（1）项目预测期

本项目预测期为 11 年，其中，前 3 年为项目建设期，主要完成土地购置、厂房建设、设备购置安装及生产调试、员工培训等，整体产能将在建设期陆续释放，即项目自第 2 年开始陆续投产，第 2 年达产 25%，第 3 年达产 75%，第 4 年达产 100%。

（2）税率假设

本项目产品、原材料及电力的增值税税率为 13%，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

（3）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毛利率预测

本项目主要采用柔性自动化产线生产公司自主研发的铁硅、铁硅铝系列合金软磁产品。上述产品目前已成为市场需求的主流品类，可广泛应用于变频空调、光伏、新能源汽车等领域。结合过往销售情况及未来市场价格变动预期，公司对本项目所生产产品的销售价格按照审慎原则预测，在 100% 达产后产品平均售价约为 2.18 万元/吨，该价格与公司合金软磁粉芯最近三年的平均售价比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吨

项目	本次募投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单价	相比 2020 年	单价	同比增减	单价	同比增减	单价	同比增减
平均售价	2.18	-27.57%	3.01	-7.67%	3.26	-11.41%	3.68	-

从上表可以看出，本次募投项目的产品价格预测已经考虑了后续市场价格可能出

现的下降趋势，整体预测相对较为谨慎。

本项目营业成本主要包括外购原材料、能源电力、人员工资及折旧摊销等。其中，原材料及能源电力成本根据目前产品成本投入情况测算，并适当考虑生产工艺改进对能源电力及人员数量投入的影响；人员工资主要根据项目所需员工数量，参考现有各岗位年均工资情况并适当考虑工资增长等因素测算；折旧与摊销费用遵照公司现有会计政策中对于固定资产折旧方法、使用年限的规定以及对于无形资产摊销的规定进行测算。

根据上述指标测算本项目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毛利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T+1	T+2	T+3	T+4	T+5~T+10
营业收入	10,375.00	33,250.00	43,625.00	43,625.00	43,625.00
营业成本	10,000.00	22,500.00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毛利率	3.61%	32.33%	31.23%	31.23%	31.23%

从上表可以看出，本项目达产后产品毛利率水平在 31.23% 左右，与公司合金软磁粉芯最近三年的毛利率 40.41%、41.47% 和 38.06% 相比较为谨慎。

（4）期间费用及研发费用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以及研发费用参考公司报告期内同类业务的平均水平，并结合项目实际情况予以调整，整体销售费用率、管理费用率和研发费用率分别设定为 2%、3% 和 4%，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T+1	T+2	T+3	T+4	T+5~T+10
销售费用	207.50	665.00	872.50	872.50	872.50
管理费用	311.25	997.50	1,308.75	1,308.75	1,308.75
研发费用	415.00	1,330.00	1,745.00	1,745.00	1,745.00

（5）所得税率及项目收益情况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新设的全资子公司河源铂科，因此所得税率按 25% 测算。

在上述数据基础上测算本项目达产后年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分别为 43,625.00 万元和 6,904.05 万元；项目整体内部收益率为 16.63%（税后），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6.69 年。

综上所述，本项目收益测算主要根据公司同类业务历史经营数据并结合市场发展预期和本次募集资金投入后的相关影响等因素审慎做出的，效益测算谨慎。

8、项目备案及审批程序

本次募投项目已于 2021 年 5 月 17 日取得河源江东新区行政审批局出具的《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同意河源铂科高端合金软磁材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建设。

本次募投项目已履行相应的环境评估手续，并于 2021 年 8 月 6 日取得河源江东新区生态环境办公室出具的《关于河源市铂科新材料有限公司高端合金软磁材料生产基地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河江东环建[2021]11 号）。

9、项目用地情况

河源铂科已于 2021 年 5 月 12 日与河源市自然资源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约定河源铂科购买位于河源市江东新区产业园区起步区东环南路南面、经八路东边编号为河公易土[2021]34 号的宗地使用权，宗地面积为 42,017.65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出让价格为 1,071.45 万元。河源铂科已于 2021 年 8 月 11 日取得由河源自然资源局审批出具的《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并于 2021 年 10 月 28 日取得由河源市自然资源局审批出具的编号为粤（2021）河源市不动产权第 0050626 号的不动产权证明。

（二）补充流动资金

1、项目概况

本次拟将本次募集资金中的 8,326.26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占本次募集资金总额的 19.36%），以满足公司在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中的流动资金需求。

2、项目的必要性

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32,416.94 万元、40,254.33 万元和 49,682.61 万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 23.80%。随着业务规模的不断增长，公司对营运资金的需求也随之扩大，截至 2018 年末、2019 年末和 2020 年末，公司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及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8,509.78 万元、21,234.15 万元和 29,597.24 万元，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5,759.52 万元、6,293.09 万元和 6,530.53 万元。

未来，随着公司技术实力不断提升、产品结构不断丰富、业务规模稳步增长，公

公司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将日益增加，现有的流动资金在维持已有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后，难以满足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对营运资金的需求。因此，公司本次募集资金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缓解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压力。同时，本次募集资金部分用于补充公司运营流动资金，有利于公司持续加强对技术开拓、产品研发、工艺升级等方面的投入，保持技术领先优势，响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需要，充分把握市场机遇，巩固和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3、项目的可行性

本次发行的部分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发展情况，有利于增强公司的资本实力，满足公司经营的资金需求，实现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公司将根据业务发展进程，在科学测算和合理调度的基础上，合理安排该部分资金投放的进度和金额，保障募集资金的安全和高效使用。在具体资金支付环节，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审批权限使用资金。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法规关于募集资金运用的相关规定，具备可行性。

4、项目投资规模的合理性

公司以 2020 年财务报表中列示的营业收入为基础，从经营性应收、应付科目及存货科目对流动资金占用的角度出发，对 2021 年至 2023 年预测期期间流动资金的需求进行了分析。补充流动资金规模的测算依据公司 2023 年末营运资金占用金额较 2020 年末的变化确定，即根据营业收入平均增长率、各项经营性应收（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经营性应付（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及应付票据）以及存货科目确定未来期间金额变化，计算 2023 年末流动资金占用（经营性流动资产-经营性流动负债）较 2020 年末增加的金额。

公司最近三年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为 23.80%。假设未来期间，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率维持在 20%，则本次补充流动资金的测算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20 年末	比例	2021 年至 2023 年预计数额		
			2021 年/ 2021 年末	2022 年/ 2022 年末	2023 年/ 2023 年末
营业收入	49,682.61		59,619.13	71,542.96	85,851.55

应收账款	20,386.78	41.03%	24,464.13	29,356.96	35,228.35
应收票据	880.98	1.77%	1,057.18	1,268.61	1,522.34
应收款项融资	8,329.48	16.77%	9,995.38	11,994.45	14,393.35
预付款项	575.72	1.16%	690.86	829.04	994.84
存货	6,530.53	13.14%	7,836.64	9,403.97	11,284.76
经营性流动资产合计	36,703.49	73.88%	44,044.19	52,853.03	63,423.64
应付账款	6,491.71	13.07%	7,790.06	9,348.07	11,217.68
应付票据	0.00	0.00%	0.00	0.00	0.00
合同负债	45.50	0.09%	54.60	65.52	78.62
经营性流动负债合计	6,537.21	13.16%	7,844.66	9,413.59	11,296.31
营运资金占用额（经营资产-经营负债）	30,166.28	60.72%	36,199.54	43,439.44	52,127.33

根据上表可以看出，公司至 2023 年末的营运资金缺口为 21,961.05 万元（52,127.33 万元-30,166.28 万元）。因此，公司将本次募集资金中的 8,326.26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具有合理性，符合《发行监管问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融资行为的监管要求》的规定。

三、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于公司在技术和市场方面的积累，与本公司现有主业紧密相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以及未来公司整体战略发展方向，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和经济效益，有利于进一步丰富公司的产品线，扩大生产规模，增强公司整体运营效率，从而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和综合竞争力。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货币资金、总资产和总负债规模将相应增加，可为公司的后续发展提供有力保障。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前，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的财务成本较低，利息偿付风险较小。随着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未来陆续转股，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将逐步降低，有利于优化公司的资本结构、提升公司的抗风险能力。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可能短期内会导致公司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出现一定幅度摊薄，但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

策要求和行业市场发展趋势，随着本次募投项目效益的实现，公司长期盈利能力将会得到增强，经营业绩预计会有一定程度的提升。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结论

综上所述，经过审慎分析论证，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和法律法规以及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和经济效益。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完成后，公司资本结构得到优化，抗风险能力进一步提升。本次募集资金的运用有利于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从长远看将有助于提高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为公司的长远可持续发展夯实基础，符合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第六节 备查文件

除募集说明书披露的资料外，公司将整套发行申请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作为备查文件，供投资者查阅。有关备查文件目录如下：

- （一）发行人最近三年的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和最近一期的财务报告；
- （二）保荐机构出具的发行保荐书、发行保荐工作报告和尽职调查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
- （四）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 （五）资信评级报告；
- （六）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自本募集说明书摘要公告之日起，投资者可至发行人、主承销商住所查阅募集说明书全文及备查文件，亦可在深交所网站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信息披露媒体查阅本次发行的《募集说明书》全文及备查文件。

（此页无正文，为《深圳市铂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之盖章页）

发行人：深圳市铂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3月9日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市铂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之盖章页)



（此页无正文，为《深圳市铂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之盖章页）



联席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3月9日